

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 年 4 月 29 日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路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陆玉计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晓康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规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应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82,975,50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2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2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79
第八节 财务报告	80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且加盖公司公章的《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文本原件；
- (五) 其他相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住所（安徽省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朝阳路 169 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佳力奇、公司、本公司	指	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航空工业、航空工业集团	指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航天科工集团	指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商飞	指	中国商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劳动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
《劳动合同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社会保险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公司章程》	指	《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除特别注明的币种外，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航空	指	载人或不载人的航空器在地球大气层中的飞行活动
航空零部件	指	直接组装在航空航天器上的金属或复合材料零件、部件
工装	指	工业生产辅助装备，主要为航空制造和维修企业生产过程中拆卸、吊装、运输发动机和制造装配零部件等的工具装备
军用航空	指	用于军事目的的一切航空活动，包括作战、侦察、运输、警戒、训练和联络救生等
军用飞机	指	直接参加战斗、保障战斗行动和军事训练的飞机的总称，包括战斗机、武装直升机、特种飞机、运输机、加油机等
碳纤维	指	由聚丙烯腈（PAN）等有机母体纤维采用高温分解法在 1,000-3,000 摄氏度高温的惰性气体下碳化制成的，一种含碳量在 90% 以上的无机高分子纤维
复合材料、复材	指	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独立的物理相，包括粘结材料（基体）和粒料、纤维或片状材料所组成的一种固体材料
零件	指	可以用来装配成机器、部件等的单个工件
整体构件	指	由多种材料或零件通过胶接等方式整体成型的大型复合材料组件，包括夹层结构件、加筋板及部件
部件	指	较复杂结构的主要组成部分，它可以作为一个完整的结构单元进行试验以鉴定

		该种结构，如机翼、机身、垂尾或平尾等
结构件	指	具有一定形状结构，并能够承受载荷的构件，如支架、框架、内部的骨架及支撑定位架等
预浸料	指	用树脂基体在严格控制条件下浸渍连续纤维或织物，制成树脂基体与增强体的组合物，是制造复合材料的中间材料
歼击机	指	主要用来在空中歼灭敌机和其他空袭武器的飞机，也称战斗机
运输机	指	专门用来载运人员或物资的飞机
巡飞弹	指	一种将无人机与导弹技术相结合的武器，可执行侦察监视或精确打击任务
无人机	指	机上无驾驶员的飞行器
教练机	指	培训驾驶员用的飞机
机身	指	用来装载人员、货物、机载设备及武器并将机翼、尾翼等连成一个整体的飞机部件
机翼	指	飞机上用来产生升力的主要部件
蒙皮	指	蒙于机体或翼面骨架外面构成所需气动外形的板件
尾翼	指	装在飞机尾部起纵向和航向的平衡和稳定作用，并操纵飞机保持和改变飞行姿态的翼面
eVTOL	指	电动垂直起降航空器
雷达	指	利用电磁波探测目标的电子设备，通过发射电磁波并接收回波来测定目标的方向、距离、速度等信息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佳力奇	股票代码	301586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佳力奇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Anhui Jialiqi Advanced Composites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JLQ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路强		
注册地址	安徽省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朝阳路 16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34000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无变更		
办公地址	安徽省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朝阳路 16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34000		
公司网址	http://www.jlqgf.com.cn		
电子信箱	jlqzqb@jlqgf.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陆玉计	陈晓康
联系地址	安徽省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朝阳路 169 号	安徽省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朝阳路 169 号
电话	0557-3090096	0557-3090096
传真	0557-3090096	0557-3090096
电子信箱	jlqzqb@jlqgf.com.cn	jlqzqb@jlqgf.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安徽省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朝阳路 169 号 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街 9 号院绿地环球文化金融城 4 号楼 1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海山、宋维聪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团大厦 11 层	单增建、于雷	2024 年 8 月 28 日-202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763,757,714.95	626,834,219.58	21.84%	462,927,098.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7,321,735.73	100,405,133.52	-42.91%	102,508,592.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1,807,784.09	79,340,233.20	-47.31%	78,366,387.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8,476,595.26	-56,884,230.39	413.75%	179,488,954.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	1.45	-52.41%	1.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9	1.45	-52.41%	1.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2%	10.02%	-5.50%	12.95%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636,305,929.35	1,575,320,828.63	3.87%	1,121,261,279.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92,125,704.84	1,250,431,516.61	3.33%	841,374,783.42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82,325,425.47	249,623,411.86	132,601,928.01	199,206,949.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06,446.99	26,725,254.90	4,737,717.09	14,852,316.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975,052.78	26,657,741.36	3,067,950.18	1,107,039.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330,635.66	699,589.29	1,242,626.49	258,865,015.1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24,732.10	-38,391.81	-78,872.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112,685.91	24,157,338.73	28,044,687.7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51,194.4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13,819.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6,865.88	283,466.44	100,475.4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79,822.31	336,303.3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41,614.86	3,717,335.35	4,260,389.06	
合计	15,513,951.64	21,064,900.32	24,142,204.6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专注于先进复合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服务，长期深耕军用航空领域，核心产品为飞机复材零部件、导弹复材零部件，同时开展制造及技术服务、自研材料、检验检测等业务。自成立以来，公司已承担众多型号航空复材零部件的研发、设计和制造，产品广泛应用于歼击机、运输机、无人机、教练机、直升机、导弹等重点型号装备。

（二）主要产品及服务

1、飞机复材零部件

飞机复材零部件是以高性能树脂基复合材料制造的飞机零部件，在飞机的承力结构上得到了广泛应用。相比传统金属零部件，复材零部件在比强度、比模量、耐疲劳性、耐腐蚀性以及结构与功能一体性等技术指标具备明显优势，可有效减轻航空器重量、提升航空器产品性能。飞机复材零部件的制造具有精度要求高、尺寸和结构差异大、定制化程度高等特点，公司生产的飞机复材零件主要为应用于飞机机翼、机身、尾翼、副翼、起落架系统、垂尾和方向舵等部位的机体结构件，广泛涉及蒙皮、翼梁、桁条、翼肋、纵墙等主要零件。在飞机复材零件基础上，公司进一步通过共胶接、二次胶接、一体成型等整体成型方法将复材零件胶接成型为整体构件产品，应用于飞机的机翼、前机身、中机身、方向舵等部位，体现了公司较高的集成化水平。

2、导弹复材零部件

公司生产的导弹复材零部件主要为弹翼、小翼、尾仓蒙皮、头罩、赋形罩等导弹弹体结构件，主要功能为控制导弹飞行姿态、提升导弹飞行能力。该等产品满足了先进导弹武器轻型化的发展需求，可有效减轻导弹结构质量、提升导弹战术性能。

3、制造及技术服务

除主要产品销售外，公司充分发挥自身在航空复材零部件领域的研发实力与制造能力及工艺优势，依托完备的技术研发体系和先进的生产制造平台，提供受托制造及技术服务。

4、其他业务

（1）自研材料业务

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复合材料和解决方案，在高性能和低成本材料及应用上开展了一系列的验证与研究。根据热压罐、模压、液体成型（如 RTM/VARTM）及非热压罐（OoA）等成型工艺特性，定向开发适配型树脂体系，按固化梯度分为中温、中高温及高温三大类，能够覆盖汽车、eVTOL、航空航天等多场景需求。公司自研的材料体系已于 2024 年 12 月通过了相关检测认证机构组织的鉴定评审，并已在无人机及无人直升机完成上机验证及批量使用，标志着公司已具备材料开发能力，迈出向材料供应商拓展的重要一步。

（2）检验检测业务

公司检测中心严格遵循国军标质量管理体系要求，并通过了 CNAS 资质认证，依托国军标（GJB）认证体系与 CNAS（ISO/IEC17025）国际互认资质，聚焦军工复合材料“成分——结构——性能——服役”全链条检测需求，构建了涵盖材料本征特性解析、多尺度力学行为表征及制件无损评价的立体化检测技术体系。通过热动力学分析、微观架构电镜检测、多轴载荷模拟等先进表征手段，为新材料开发、产品验收及故障检测诊断提供科学检验检测服务，助力客户提升产品质量、缩短研发周期，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

（三）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实行“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根据生产运营中心制定的物料需求计划安排采购事项。生产运营中心根据排产计划编制物料需求计划，并依据物料需求计划归类汇总、平衡现有库存物资后统筹制定采购计划，并依据采购计划编制

采购申请单；采购申请单经审批通过后，公司在合格供应商名录内启动供应商的选定工作；在确定供应商后，采购部将合同提交签批，根据公司采购制度签批通过后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完成后，供应商依据采购合同约定进行送货，材料到货后，采购物料交由质量管理部进行质量检验，若验收合格，则将产品入库，并通知财务管理部进行后续的发票结算与付款工作；若验收不合格，则进行退换货处理。

2、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为航空复材零部件，产品均为定制化产品，因而生产模式主要为“以销定产”。生产运营中心根据市场销售部编制的交付计划编制排产计划；在生产准备工作完成后，生产运营中心向仓库发送领料申请，仓库根据领料申请，发送所需原材料及工装至生产运营中心；根据工艺方案，生产运营中心按照工艺环节定岗定人进行生产执行工作。质量管理部与技术部安排人员巡视生产车间，及时处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问题；从材料入厂检验、过程巡检、无损检测到产品终检，产品检测过程贯穿生产执行全流程；产品终检结束后，公司将合格产成品验收入库，检验合格后作为成品入库并通知客户，根据客户交付计划安排发货。

3、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全部采用直销模式，并采取聚焦核心战略客户的销售策略。军用飞机主机厂一般仅从小范围合格供应商名录中挑选部分优质供应商进行综合评选，供应商的产品工艺能力、生产经验、交付能力以及加工制造能力是获取业务的重要支撑，目前公司已进入国内多家主要军用飞机主机厂合格供应商名录。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聚焦先进复合材料零部件制造领域，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37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属于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中重点发展行业。

（一）行业发展情况

1、复合材料在军用飞机上的应用

我国复合材料在军用飞机领域的应用历经多阶段技术积累，从早期次承力结构逐步向主承力结构拓展。在新一代各类歼击机、运输机、舰载机等型号上，复合材料已广泛应用于机身、机翼、尾翼等机体结构件，也广泛应用于雷达、传感器、火控系统、武器挂架等机载设备关键部位，用量占结构重量的比例持续提升。军用飞机复合材料应用持续向高性能、多功能方向突破，高温材料等在发动机周边部件的应用逐步落地，主承力结构的复合材料替代金属材料进程加快，预计未来国产军机复合材料用量占比将稳步提升，核心部位的复合材料应用比例将进一步提高。

2、复合材料在民用飞机上的应用

民用飞机作为以载客飞行和运营为目的的交通工具，对安全性和经济性要求更加严格，对结构减重也有迫切的需求，从 20 世纪 70 年代初也开始加入了应用复合材料的进程。复合材料在国内民用飞机上尚未实现大量应用，在材料工艺稳定性控制手段不足和有关试验数据尚不充分的情况下，提高复合材料的应用比例还需要大量实践的积累。根据中国商飞官方网站数据，C919 的复合材料用量占比为 12%，应用涵盖机翼、垂尾、舱门等部位，复材应用比例逐步提升；C929 的复合材料用量占比超过 50%，可与国外先进机型比肩。

3、复合材料在导弹上的应用

复合材料已成为现代导弹设计的核心技术之一，从结构减重到隐身性能提升，再到极端环境适应性，均推动导弹向高速化、远程化、隐身化方向发展。目前各国正在大力发展第五代导弹技术，其中减重增程一直是核心关注点，给碳纤维复合材料带来了成熟应用和进一步推广使用。复合材料在导弹上主要应用于导引头罩、筒段、级间段、弹翼、发射筒等部位。随着材料科学和制造技术的进步，复合材料在导弹领域的应用将进一步深化，成为未来高超声速武器和智能化导弹的关键支撑技术。

4、复合材料在航天领域上的应用

全球范围内低轨卫星星座建设持续深入，各国纷纷布局。以美国“星链”（Starlink）为例，其大规模星座计划已进入规模化部署阶段。受国内“千帆星座”、“国网星座”等低轨卫星星座组网需求驱动，商业卫星发射需求保持较快增

长态势。当前，航天领域正呈现出市场化、商业化加速发展的趋势，“低成本、高可靠、高频次”已成为行业内竞争的重要方向。在这一趋势下，国有科研生产单位与民营企业协同发展，共同推动产业链成熟与技术瓶颈突破。

复合材料在航天的运载火箭环节已形成清晰的应用路径，主要覆盖整流罩、级间段、承力筒、环向加强框等关键承载与功能结构部位。在可重复使用火箭技术路径下，单次发射成本已具备显著降低的可能。复合材料在可重复使用火箭中所具备的耐热、可重复承载等性能优势将进一步释放，有望成为支撑低成本、高频次发射的关键技术方向。

5、复合材料在其他领域的应用

先进复合材料具备高比强度、长寿命、轻质量、高可靠性、高隐身性等特点优势，应用场景广泛，在无人机、固体火箭发动机、常规弹药、低空经济、民用交通、半导体等领域中发挥重要作用。

复合材料在无人机上的应用从轻量化结构到隐身功能结构，再到环境适应性，全面提升了无人机的续航能力、任务灵活性和生存能力，已成为无人机设计的核心材料。随着低成本制造技术和新型材料的发展，未来无人机将进一步向高性能化、智能化、环保化方向演进，复合材料在这一进程中的关键作用将愈发凸显。

复合材料在固体火箭发动机中的应用已从传统的壳体轻量化扩展到喷管、绝热层等高温高压部件，能使发动机推重比提高 30%-50%，成为提升发动机性能的核心技术。复合材料在固体火箭发动机上主要应用于壳体、扩张段喷管、复合裙等部位。随着我国航天事业建设加快，商业运载火箭走向成熟，固体火箭发动机行业市场将得到快速发展，需求日益旺盛；随着工艺优化和新材料开发，复合材料将进一步推动固体火箭发动机向更高性能、更低成本和更长寿命的方向发展。

复合材料在常规弹药中的应用正从“辅助减重”向“功能赋能”转变，通过轻量化提升射程与机动性，通过隐身涂层增强突防能力，并通过耐环境设计延长储存寿命。常规弹药主要有巡飞弹、灵敏弹、诱饵弹、滑翔弹、火箭弹、航空炸弹、制导炮弹等。复合材料在常规弹药上主要应用于弹体、弹翼、舵面、进气道等部位。未来，随着低成本制造技术和智能化材料的突破，复合材料将推动常规弹药向远程化、精确化、低可探测性方向发展，成为现代战场弹药升级的核心技术之一。

复合材料在低空行业中的应用正加速推动低空经济的技术革新与规模化发展。凭借轻量化、可一体化设计、高比强度及耐腐蚀等特性，复合材料显著降低了飞行器自重并延长续航能力。复合材料在低空飞行器上主要应用于机身和旋翼结构等部位，可减少 30% 以上的重量，同时提升抗冲击性能。未来，随着低成本制造、绿色材料及智能化技术的突破，低空装备将成为复合材料未来规模化应用的重要场景。

复合材料在民用交通领域的应用正推动装备向轻量化、高效化、绿色化方向升级，并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舰船等场景。凭借耐腐蚀、长寿命、低维护成本等优势，复合材料可实现车体与船体结构显著减重，提升续航里程、运行效率与安全性能。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碳纤维复合材料、陶瓷基复合材料已应用于车身结构、电池包壳体及碳陶刹车系统，可有效降低整车重量并提升制动安全性；在舰船领域，复合材料用于船体结构、上层建筑及甲板部件，可提升船舶抗腐蚀能力与航行经济性。未来，随着产业化水平不断提升，复合材料将在民用交通领域实现更广泛应用，成为交通装备升级的重要支撑材料。

复合材料在半导体及显示领域的应用正支撑高端电子制造产业快速升级。凭借低热膨胀、低介电损耗、高平整度与高导热性能，复合材料广泛应用于芯片封装基板、显示面板衬底、热管理组件等关键环节，有效提升芯片运行稳定性与显示器件性能。随着半导体先进封装与新型显示技术加速迭代，复合材料将成为半导体及显示领域的关键基础材料，助力产业链高质量发展。

（二）行业发展趋势

在军用航空制造领域，复合材料的用量已成为衡量军用装备先进性的重要标志，正成为航空及国防装备的关键材料。我国军机复合材料用量占比持续稳步提升，行业目标用量将进一步增加。根据相关规划部署，“十五五”时期国家将加强先进材料等重点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在国防建设持续推进的背景下，我国空军装备迭代升级与批量列装进程持续深化。同时，行业主管部门持续优化市场环境，简化民营企业准入流程，行业协作配套需求持续释放，市场体量稳步扩大。

在民用航空领域，复合材料深度应用于民用飞机机翼、机身等核心受力部件，且随着客机升级换代与国产化进程推进，用量与国产化率同步提升，已成为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材料支撑。根据行业权威机构发布的市场预测，未来

二十年全球及中国民航客机交付需求持续增长，持续拉动复合材料配套需求。新一代商用飞机复合材料用量占结构重量的比例呈稳步提升趋势，进一步打开市场空间。

国产机型方面，随着国产商用飞机对复合材料的规模化需求持续释放，将推动国内复合材料产业链从原材料、成型工艺到检测认证的全链条升级，持续助推航空制造业及配套产业繁荣发展，关键复合材料部件的自主保障能力显著增强。

（三）行业地位

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安徽省“专精特新”企业 50 强、安徽省新材料十强企业、安徽省优秀民营企业、安徽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安徽省工业和信息化领域标准化示范企业、安徽省企业技术中心及安徽省工程研究中心，并于 2025 年获评“安徽省人民政府质量奖提名奖”。公司凝心聚力、攻坚克难，成功立项“航空复合材料大尺寸壁板固化变形控制与智能化模具设计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实现了公司在国家科技部重大项目申报领域的“零突破”，为企业后续深耕航空复合材料高端领域、提升核心竞争力、助力行业技术进步奠定了坚实基础。此外，公司牵头举办了“佳力奇杯”职工职业技能竞赛，该项赛事为国家级复合材料技能竞赛，反映了公司在复合材料领域的行业地位，也为技能人才交流与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提供了实践平台。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创新和高端制造的发展战略，积累了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的柔性工艺设计技术、外形精准控制技术、非金属工装成型技术、缺陷控制技术、复杂结构整体构件胶接成型技术、高精度专用数控切割技术以及覆盖生产全流程的质量检测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形成了覆盖材料设计、工艺设计、结构设计、工装设计、仿真优化、制造控制、无损检测、理化性能检测的全业务链完整技术体系。截至目前，公司已经取得 87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22 项，实用新型专利 65 项，先后参与了 11 项国家标准的起草制订并已发布实施。

凭借材料设计、工艺优化、质量控制、敏捷交付以及技术服务等方面的综合优势，通过强化全面客户关系管理体系和多层次的客户沟通机制，公司与业内主要客户建立了深入、稳定的合作关系，荣获航空工业集团“2024 年度优秀供应商”并被航空工业下属核心主机厂评为“金牌供应商”/“优秀供应商”。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致力于提供高性价比的复合材料解决方案与优质、准时、低成本的交付服务，持续深耕专业技术与市场领域，在长期发展中不断夯实并强化核心竞争力，具备先进技术优势、产品质量优势、先发进入优势、客户粘性优势、成本控制优势和文化引领等差异化优势。

（一）先进技术优势

公司深耕先进复合材料十余年，深刻洞察行业发展需求、客户需求，科学判断未来产业发展趋势，重点布局以树脂基为主、兼顾其他基体的复合材料的研发，与一流高校及相关孵化平台组建创新联合体，打造国内一流的材料科学研究院，提前布局低空经济等新兴产业。公司组建了规范化、标准化、科学化的技术创新体系，引进了国内外先进的生产、研发及检测设备，形成了产品、工艺开发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通过多年持续研发、生产实践，积累了航空复材零部件设计与制造的丰富经验。搭建了产、学、研、用创新平台，围绕复合材料产业链核心环节，建立了覆盖材料设计、工艺设计、结构设计、工装设计、仿真优化、制造控制、无损检测、理化性能检测的全业务链完整技术体系，重点突破材料工艺适配性、批产稳定性、服役可靠性、大部件及复杂结构件的智能制造等工程化难题，形成以材料创新驱动工艺突破、工艺优化反哺材料升级的协同发展模式，为客户提供兼具技术先进性与经济可行性的综合解决方案。凭借技术优势，公司得到客户的广泛认可和好评。

（二）产品质量优势

由于航空复材零部件应用场景的特殊性，其对产品质量的可靠性和稳定性要求极高。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秉承“诚信为本，质量第一”的经营理念，形成了经验丰富的技术管理团队与覆盖生产全流程的质量检测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以质量安全提升为核心，推动标准与能力同步升级，“一次做对、零缺陷交付”的质量理念逐步深入人心，建立了基于精品复材的质量管理体系，质量管控能力与产品稳定性持续增强，为公司赢得多项供应商荣誉。

（三）先发进入优势

军工市场具有明显的先发优势特点，产品一旦装备部队，为维护国防体系的安全性与完整性，相关配套产品在短期内一般不会轻易更改。作为最早进入航空复材零部件市场的民营企业之一，公司较早开展了军品业务的前瞻性布局及预研。多年来，公司已承担多种型号航空复材零部件的工艺设计和加工制造，产品广泛应用于各类重点型号装备。随着航空零部件配套外部协作进程的加速推进，航空零部件市场规模逐渐扩大，公司的先发优势为未来发展奠定了坚实的技术与市场基础。

（四）客户粘性优势

公司深耕航空复材零部件领域多年，坚定践行“朝向客户”的发展理念，推行“24824”的客户服务机制，与航空工业等业内主要客户建立了深入、稳定的合作关系。经过多年的项目合作，公司凭借技术、产品与服务优势，持续满足客户需求，不断拓展业务规模与合作深度。报告期内，公司核心客户合作持续深化，获得多项供应商荣誉，与新客户的合作有序推进，客户群体进一步拓展，客户粘性持续增强，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与整体抗风险能力提供了保障。

（五）成本控制优势

基于以前年度的成本控制经验，企业升级以全面成本管理为核心抓手的全面成本管理体系，贯穿设计、采购、生产、销售、管理全业务流程。通过工艺改进、国产化替代、精益生产管理、严控期间费用、盘活内部资源等举措，实现全员、全要素、全过程精细化管控。持续压降无效成本、提升资源利用效率，构建系统化、可持续的成本管控能力，逐步形成优于同行业的综合成本优势，增强市场竞争力，支撑企业长期稳健经营与高质量发展。

（六）文化引领优势

公司始终秉持“使命引领、哲学护航、战略创新、机制保障”的发展理念，以“与祖国同频共振”为最大商道，构建起融合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与先进管理科学的“战机型企业文化”体系。通过战略发布会、《企业文化手册》、员工访谈等多元渠道，推动战略透明、管理下沉与员工满意度持续提升。在道德治理方面，形成“文化润泽一制度筑基一监督闭环”三位一体体系：公司高管层带头持续研习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营造良好的企业文化生态。同时，搭建覆盖全员全岗位的系统化荣誉体系，将质量创新、技术突破、精益生产及核心价值观融入评选标准，以卓越绩效为导向，激发全员的崇高感、荣誉感与归属感，真正实现企业与员工、客户、国家的同频共振。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与“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的关键一年。公司保持定力、坚持长期主义，深刻践行“上下同欲者胜，风雨同舟者兴”的企业精神，努力夯实新一轮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挑战与机遇共存，当期盈利承压与战略投入并行。2025 年末公司总资产规模达到 163,630.59 万元，同比增长 3.87%；实现营业收入 76,375.77 万元，同比增长 21.8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732.1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4,180.78 万元。

2025 年公司重点完成了以下几个方面工作：

（一）品牌建设持续深化，行业地位再获提升

公司品牌影响力与综合实力持续增强，首次荣获安徽省人民政府质量奖提名奖；荣获航空工业集团“2024 年度优秀供应商”，并受邀在航空工业集团年度供应商大会作经验交流分享；被航空工业下属核心主机厂评为“金牌供应商”/“优秀供应商”。各项荣誉及核心客户高度评价，充分彰显公司在产品交付、质量管理、综合服务能力上的行业领先水平，标志着公司品牌价值、行业认可度及市场地位实现稳步提升。

（二）市场布局持续优化，多元业务稳步拓展

报告期内，公司秉持“重点市场深耕巩固、新市场分级拓展”的市场策略。重点市场方面，与航空工业下属核心主机厂的合作持续深化，存量业务基础进一步夯实。新市场方面，公司在民机、低空经济、功能件等领域的拓展有所推进。公司与某航天领域科研单位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涉及航天复材零部件领域，为后续业务协同奠定基础；与某民用航空主机厂的民机业务异地生产合作处于推进过程中，民机配套能力持续培育。公司在低空经济领域开展飞行器结构件产品开发，军民业务协同发展的格局初步显现，为公司未来增长打开新的空间。

（三）研发投入持续加大，技术创新体系不断完善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朝向客户，开拓创新”的核心价值观，在技术应用与业务拓展方面进行了积极探索。自研材料体系应用能力进一步拓展，工艺技术研究取得阶段性进展，部分自研产品完成交付验证。同时，公司在固化成型、液体成型、热塑焊接等前瞻技术领域开展预研工作，全业务链技术能力持续完善。公司将继续保持研发投入强度，聚焦核心方向，为后续业务拓展奠定技术基础。

（四）生产运营效能持续提升，高质交付能力进一步巩固

报告期内，公司面对订单结构多元、交付要求高的实际情况，以精益管理、数智赋能、柔性生产为核心，持续提升生产运营与交付保障能力。通过推行柔性排产与单元化生产，建立计划、物控、技术等环节的协同机制，打造优质、高效、低成本的供应链保障体系，完成了多项重点专项交付任务，生产效率与交付能力持续改善，客户满意度持续有效提升。

（五）管理体系全面升级，组织能力持续增强

报告期内，公司紧扣战略需求，推动人力资源、供应链、质量管理等核心管理体系的全面升级。人力资源方面，完善人才素质标准与薪酬体系，健全人才发展闭环机制，人才梯队建设取得成效。供应链方面，建立供应商分层分类管理机制，推进低成本材料的验证与应用，供应链稳定性与成本控制能力同步提升。质量管理方面，以全面质量管理为重要抓手，完善体系文件与培训机制，构建全流程、全员参与的质量管理体系。管理体系的全面升级，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可靠的组织保障。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763,757,714.95	100%	626,834,219.58	100%	21.84%
分行业					
航空装备制造业	763,757,714.95	100.00%	626,834,219.58	100.00%	21.84%
分产品					
飞机复材零部件	726,086,324.49	95.07%	584,953,631.49	93.32%	24.13%
导弹复材零部件	225,473.45	0.03%	106,194.69	0.02%	112.32%
制造及技术服务	36,838,428.70	4.82%	41,604,077.35	6.64%	-11.45%
其它业务收入	607,488.31	0.08%	170,316.05	0.03%	256.68%
分地区					
国内	763,757,714.95	100.00%	626,834,219.58	100.00%	21.84%
分销售模式					
直销	763,757,714.95	100.00%	626,834,219.58	100.00%	21.8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航空装备制造业	763,757,714.95	625,166,810.99	18.15%	21.84%	39.09%	-10.15%
分产品						
飞机复材零部件	726,086,324.49	592,405,852.45	18.41%	24.13%	42.81%	-10.68%
分地区						
国内	763,757,714.95	625,166,810.99	18.15%	21.84%	39.09%	-10.15%
分销售模式						
直销	763,757,714.95	625,166,810.99	18.15%	21.84%	39.09%	-10.1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航空装备制造业	销售量	件	38,424	32,359	18.74%
	生产量	件	37,741	36,748	2.70%
	库存量	件	4,648	5,331	-12.8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飞机复材零部件	直接材料	459,763,623.44	77.61%	325,891,551.70	78.56%	41.08%

飞机复材零部件	直接人工	50,337,908.17	8.50%	33,184,445.30	8.00%	51.69%
飞机复材零部件	制造费用	82,304,320.84	13.89%	55,736,346.03	13.44%	47.67%
小计		592,405,852.45	100.00%	414,812,343.03	100.00%	42.81%
导弹复材零部件	直接材料	1,096,602.02	77.27%	46,046.81	10.87%	2,281.49%
导弹复材零部件	直接人工	97,669.09	6.88%	152,173.89	35.92%	-35.82%
导弹复材零部件	制造费用	224,846.47	15.84%	225,432.96	53.21%	-0.26%
小计		1,419,117.58	100.00%	423,653.66	100.00%	234.97%
制造及技术服务	直接材料	5,934,874.50	19.20%	5,291,845.17	15.50%	12.15%
制造及技术服务	直接人工	7,749,502.11	25.07%	8,463,539.56	24.80%	-8.44%
制造及技术服务	制造费用	17,226,760.20	55.73%	20,377,920.47	59.70%	-15.46%
小计		30,911,136.81	100.00%	34,133,305.20	100.00%	-9.44%
其它业务收入	直接材料	324,584.09	75.36%	77,047.47	82.31%	321.28%
其它业务收入	直接人工	31,632.62	7.34%	6,735.57	7.20%	369.64%
其它业务收入	制造费用	74,487.44	17.29%	9,824.89	10.50%	658.15%
小计		430,704.15	100.00%	93,607.93	100.00%	360.12%
合计		625,166,810.99	100.00%	449,462,909.82	100.00%	39.09%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756,880,334.51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99.1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677,117,098.02	88.66%
2	第二名	58,579,177.39	7.67%

3	第三名	11,423,777.26	1.50%
4	第四名	5,072,800.84	0.66%
5	第五名	4,687,481.00	0.61%
合计	--	756,880,334.51	99.1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70,985,639.2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92.1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31,387,980.34	84.43%
2	第二名	16,479,672.39	3.23%
3	第三名	11,728,679.16	2.30%
4	第四名	6,907,341.55	1.35%
5	第五名	4,481,965.76	0.88%
合计	--	470,985,639.20	92.1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2,410,518.83	10,531,246.76	17.84%	
管理费用	34,929,616.29	28,630,108.91	22.00%	
财务费用	-2,834,153.81	-2,432,060.32	-16.53%	
研发费用	47,161,831.53	34,156,668.77	38.08%	主要系报告期内研发直接投入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自动铺放技术系统工程研究	通过对铺层设计的研究和典型结构的模拟仿真，进行铺放工艺验证，探索压力、温度、速率、机器姿态等对 R 区和整体成型	在研	提高三角区覆盖率，提升材料利用率；完成不同材料进行的工艺参数研究，完善自动铺放技术，形成技术积累，解决铺放过	通过自动化、高精度铺层工艺，显著提升复合材料生产效率，突破传统手工铺放效率瓶颈；减少材料损耗及缺陷率，提升产

	质量的影响，对铺放过程中出现间隙、搭接、褶皱、气泡、翘起等缺陷进行研究		程产生的缺陷，为关键航空零件生产提供技术保障	品一致性，强化市场竞争力
高性价比预浸料固化工艺研究	完成预浸料多种成型方式的开发和应用	在研	完成预浸料微波固化、快速固化、自研料模压、模具自加热、预浸料缠绕、OoA 等工艺研究	提高复合材料固化效率，提升复合材料制品性能与质量，实现预浸料成型工艺的高性价比
树脂体系的迭代优化	自研树脂的迭代与优化，行业发展前沿树脂的开发	在研	完成自研材料体系工艺固化参数的优化；完成快速固化树脂体系开发和 PI 树脂体系研究	优化树脂配方，改善生产工艺，提升自研树脂性能，提高良品率及生产效率，增强市场竞争力
热塑性复合材料成型工艺研究	通过高性能热塑性复合材料典型件开发、热塑性固体火箭发动机壳体缩比件研制，对热塑性复合材料的结构、工艺、材料等做好技术验证，探究热塑性复合材料焊接连接机理，建立热塑自动化生产线建设	在研	开展承力结构件的工程应用验证，探究适用于热塑性复合材料的性能评价方法、自动化成型技术，掌握热塑复合材料焊接技术，节约生产成本，为未来发展打下基础	在热塑性复合材料工艺研究中取得突破，更快响应市场需求，推出有竞争力的产品，增强产业链地位，带来更多市场机会
功能复合材料	1. 中温尾舱蒙皮项目：开展力学性能及电磁性能两方面的仿真、试验、测试，完成一款尾舱吸波蒙皮产品的设计开发，并完成公司自研玻纤及碳纤维预浸料验证。2. 高温产品：通过使用超高温复合材料（例如聚酰亚胺类）完成某两种飞机典型结构的结构设计、工装设计、产品初样及后续类似结构产品开发工作	在研	完成中温尾舱蒙皮、某两款飞机典型结构的产品开发	研发高性能功能复合材料，提升公司整体研发实力，推出满足航空、航天等高端领域特殊需求的产品，助力公司占据市场优势地位
液体成型技术研究	本项目旨在突破复合材料液体成型关键核心技术，构建从树脂配方自主开发-工艺体系验证-量产能力建设的全链条自研能力，摆脱高端液体成型树脂依赖外购、工艺适配性不足、定制化响应慢等瓶颈，实现材料自主化、工艺稳定化、产品高端化、成本可控化。	在研	完成中温、中高温、高温三大系列液体成型树脂配方开发，实现树脂低粘度、长适用期、高韧性等关键性能达标。实现自研树脂配方在典型结构件上的成功验证，完成样件制备。具备向高端客户交付自研材料+自研工艺一体化解决方案的能力。	技术层面：实现核心材料自主可控，形成技术壁垒。 成本层面：降低原材料成本，提升盈利空间。 市场层面：提升项目快速响应能力，增强客户信任。
固发法兰接头	完成固发法兰接头产品开发	在研	完成固发法兰接头零件开发，包括模具方案及模具制造、固发法兰接头产品工艺方案及产品制造，产品	为承接超大厚度零件进行技术储备，实现自主研发材料推广应用。

			技术指标满足客户要求。	
多体系高温树脂结构件力学性能及成型设计研究	通过对多体系高温树脂材料的系统研究，完成材料等同性验证及相关性能测试	在研	完成相关树脂体系预浸料等同性验证及相关材料许用值测试；顺利通过设计评审并完成评审遗留项整改	验证多体系树脂应用能力，掌握新机零件的研制能力，培养专业技术与检测人才，强化团队试制研发能力。
高温环氧树脂体系 1316 结构件力学性能及成型设计研究	通过对高温环氧树脂体系 1316 的材料研究，完成相关性能测试与验证	在研	完成高温环氧树脂体系 1316 预浸料等同性验证、材料许用值测试、试验性能验证；测试数据顺利通过评审	验证公司具备相应机型零件的制作能力，提升公司技术实力与核心竞争力，拓宽业务范围。
双马树脂体系 5429 结构件力学性能及成型设计研究	通过对双马树脂体系 5429 复材制件工艺方案设计及等同性试验件制造，确认产品制造工艺方案，确保满足设计要求	在研	完成双马树脂体系 5429 预浸料等同性验证、材料许用值测试、试验性能验证；测试数据顺利通过评审	完成同树脂不同材料性能对比验证，夯实公司技术基础，多维度验证公司零件制作及项目交付能力。
双马树脂体系 9611 结构件力学性能及成型设计研究	通过对双马树脂体系 9611 复材制件工艺方案设计及等同性试验件制造，确认产品制造工艺方案，确保满足设计要求	在研	完成双马树脂体系 9611 预浸料等同性验证、材料许用值测试、试验性能验证；测试数据顺利通过评审	掌握新机零件的研制能力，打通后续项目通道，培养复合型技术人才，支撑业务持续拓展。
中温环氧体系 EM817B 结构件力学性能及成型设计研究	通过对中温环氧体系 EM817B 复材制件工艺方案设计及等同性试验件制造，确认产品制造工艺方案，确保满足设计要求	在研	完成中温环氧体系 EM817B 预浸料等同性验证、材料许用值测试、试验性能验证；测试数据顺利通过评审	验证公司具备新型树脂体系应用技术，提升部件性能的同时实现成本优化，提升公司在航空制造领域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航空复合材料结构件批产性能一致性控制技术研究	针对层压板零件、蜂窝夹芯件等典型结构开展质量优化与技术攻关，建立复合材料分析、优化技术及机理资源库	在研	建立质量控制体系；完成工艺流程优化；整合形成技术资源库	提升零件合格率；建立工艺技术资源库平台，为市场拓展提供技术支持
复合材料后法兰	完成复合材料后法兰产品开发	完结	完成复合材料后法兰零件开发，包括模具方案及模具制造、后法兰产品工艺方案及产品制造，产品技术指标满足客户要求	进入相应客户的供应商名录，为承接相应项目进行技术储备；实现自主研发材料推广应用
某型巡飞弹复材及总装工艺研究	完成某型巡飞弹产品的复材部位制作与整机总装，包括对产品低成本设计和减重设计	完结	巡飞弹复材零件尺寸、强度等性能符合设计要求，满足客户需求	实现自研预浸料产品应用，夯实自主研发基础；培养专业技术能力及装配总装能力
复合材料传动轴	开发高性能复合材料传动轴，实现金属改复材的技术突破，探索结构设计与制备工艺的实现路径	完结	开发高性能全复材传动轴，满足轻量化需求；完成试验考核，通过客户模拟装机验证	锻炼技术工艺与加工制造能力；为拓展市场及后续业务奠定基础
某型无人直升机	积累无人机机体结构零部件加工及装配核心经验，开拓整机设	完结	完成多架次交付工作；积累整机制造与装配经验	开拓战略客户，为后续持续合作奠定基础；积累整机设计制

	计、生产装配能力		造装配能力
--	----------	--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97	88	10.2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3.00%	10.37%	2.63%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49	53	-7.55%
硕士	29	17	70.59%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59	49	20.41%
30~40 岁	38	36	5.56%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47,161,831.53	34,156,668.77	33,158,506.8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17%	5.45%	7.16%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8,974,982.18	337,686,733.13	83.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0,498,386.92	394,570,963.52	11.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476,595.26	-56,884,230.39	413.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202,554.11	90,000.00	145,680.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0,185,350.60	33,078,933.55	1,109.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982,796.49	-32,988,933.55	-715.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	424,332,720.76	-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422,071.00	159,007,169.45	-70.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46,412,071.00	265,325,551.31	-117.49%

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918,272.23	175,452,387.37	-178.0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413.75%，主要系报告期内主要客户现金回款增加所致。
-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715.37%，主要系报告期内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致。
-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117.49%，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而本期无此项现金流入所致。

基于上述情况，本公司报告期内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减少 178.04%。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78 亿元，同比增长 413.75%，与净利润存在差异主要系主要客户现金回款节奏加快，销售现金回笼同比增长 95.10%。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183,724.92	1.95%	主要系处置联营公司股权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1,194.45	0.25%	主要系计提的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否
资产减值	-8,672,630.66	-14.30%	主要系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0.00	0.00%		否
营业外支出	996,865.88	1.64%	系某在建工程报废及公司对外捐赠共同影响	否
其他收益	26,082,055.66	43.02%	主要系政府补助	否
信用减值	1,552,394.44	2.56%	主要系转回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18,453,898.85	25.57%	586,625,535.59	37.24%	-11.67%	
应收账款	413,473,573.06	25.27%	364,998,846.81	23.17%	2.10%	
合同资产	0.00		0.00			
存货	124,717,172.48	7.62%	152,988,182.99	9.71%	-2.09%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固定资产	397,778,572.97	24.31%	380,445,978.67	24.15%	0.16%	
在建工程	4,110,447.30	0.25%	29,013,532.40	1.84%	-1.59%	系主要在建工程在本报告期内转固所致
使用权资产	3,834,431.26	0.23%	4,831,918.75	0.31%	-0.08%	
短期借款	10,007.34	0.00%	2,002,319.44	0.13%	-0.13%	系报告期内偿还银行短期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0.00		0.00			
长期借款	918,699.36	0.06%	2,005,250.00	0.13%	-0.07%	系报告期内偿还银行长期借款所致
租赁负债	816,509.86	0.05%	2,510,918.36	0.16%	-0.11%	主要系报告期内按期支付租赁款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0,151,194.45	12.84%	0.00	0.00%	12.84%	系报告期内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所致
应收票据	5,201,586.87	0.32%	1,113,447.89	0.07%	0.25%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客户开具的未到期承兑票据所致
预付款项	5,073,612.74	0.31%	5,859,412.10	0.37%	-0.06%	
其他应收款	607,766.22	0.04%	143,148.87	0.01%	0.03%	主要系某在建项目因合作终止，应收设备退货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3,917.79	0.03%	2,246,699.57	0.14%	-0.11%	主要系报告期初预付款项购置的设备在本报告期内到货所致
应付票据	159,344,667.00	9.74%	156,768,780.50	9.95%	-0.21%	
应付账款	122,091,387.00	7.46%	79,864,138.83	5.07%	2.39%	主要系报告期内材料采购额增加及付款周期影响所致
其他应付款	2,897,455.63	0.18%	25,275,038.98	1.60%	-1.42%	主要系报告期初应付股利在本报告期内支付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账面价值（元）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5,265,425.13	55,265,425.13	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200,000.00	5,200,000.00	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安徽云枢智航科技有限公司
------	--------------

被出售股权	君晖航空 35%股权
出售日	2025 年 09 月 24 日
交易价格（万元）	2,086.99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股权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80.51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	<p>公司放弃本次君晖航空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并转让持有的君晖航空全部股权是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和未来发展需要而做出的决策，有利于公司进一步聚焦核心主业发展，优化公司业务布局，提高公司资产运营效率，强化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p> <p>公司放弃本次君晖航空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并转让持有的君晖航空全部股权不会导致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p>
股权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1.43%
股权出售定价原则	市场法
是否为关联交易	是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	与交易对方为同一实控人
所涉及的股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是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原因及公司已采取的措施	是
披露日期	2025 年 09 月 24 日
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先进复合材料作为战略性新材料，已纳入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未来产业和战略新兴产业的重点研发目录，在国防军工、航空航天、低空经济、新能源、高端制造等领域的应用日益广泛。在未来产业层面，核聚变、深空探测等前沿领域对复合材料的性能提出更高要求；在国防军工领域，装备升级与国产化替代持续推进，军机复合材料用量占比稳步提升。民用航空方面，国产商用飞机产业链不断深化，复合材料需求持续释放；低空经济领域，政策支持力度加大，轻质高强材料的优势为复合材料开辟了新的应用空间；航天领域，复合材料在运载工具及结构件中的应用加速拓展。与此同时，行业技术创新步伐加快，智能化、绿色化成为主流趋势，标准体系日益完善，市场竞争正逐步向技术实力、产品质量与交付效率聚焦。具备自主核心技术、全流程质量管控能力及规模化生产能力的优质企业，将在行业格局演变中持续受益。

（二）公司发展战略

与祖国同频共振，是公司坚守的最大商道。公司深耕先进复合材料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目前已成为国内同时具备材料设计能力、结构设计能力、工艺设计能力、电磁设计能力、检验检测能力及总体解决方案能力的民营企业之一，

在细分赛道具有较高的市场地位。公司的发展目标是“成为先进复合材料世界级供应商”，在“赤子匠心深耕先进复材，卓越方案力践产业报国”的使命引领下，确定了以下战略规划：

一方面，聚焦现有航空复材零部件业务，紧跟当前航空工业下属飞机主机厂及科研院所的业务需求，加大自身研发投入和人才培养，保持公司在材料设计、工艺优化、质量控制、敏捷交付以及技术服务等方面的综合优势，进一步建立与完善公司的研发技术体系和管理体系，保障歼击机、运输机、无人机、教练机、直升机、导弹等重点型号装备的配套需求。

另一方面，将现有技术拓展至其他先进复合材料应用场景，提供从“设计、材料、制造、检测到装配一体化”的高性价比的复合材料解决方案，重点发展民机、无人机、导弹、固体火箭发动机、常规弹药、低空经济等业务板块，开拓新的市场机会，丰富公司产品序列，提升公司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

（三）经营计划

公司 2026 年度经营计划聚焦高质量发展、提升核心竞争力，重点工作如下：

1、提升公司营销能力，获得更多市场机会

公司通过搭建集成营销体系，提升市场机会获取能力。公司将针对重点市场领域持续深耕，制定前瞻性策略，逐步拓展新市场业务。以战略需求为导向，优化营销流程与协同机制。聚焦核心业务领域，充分发挥公司在复材技术与制造能力方面的优势，推动业务突破与增长空间拓展。同时，基于市场需求与技术趋势，联合内外部资源推进工艺创新与项目攻关，深化批产项目工艺优化，助力成本控制与技术能力提升，支撑公司战略布局的落地，为企业持续发展注入动力。

2、保持研发投入强度，夯实长远发展根基

以需求牵引、自主创新、技术驱动、开放合作为方针，深耕复合材料创新领域，支撑并引领公司长期发展。重点围绕基体材料系列化、结构设计模块化、成型方法多样化、制造过程数智化等方向，搭建具备市场竞争力的核心技术谱系，全面提升产品性能与生产效率。持续完善从需求定义到交付的全生命周期研发协同体系，推动技术创新与成果转化，为公司的长远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3、优化供应链体系，实现优质、准时、低成本交付

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打通需求与交付的数据链路。推进采购与物控协同，优化库存管理与采购策略，实现供需动态平衡。以价值流优化为核心，打造高效精益生产单元。串联订单至交付全流程，打破部门壁垒，构建信息、物流与资金流高效协同的供应链体系，确保交付准时率保持较高水平。

4、推行全面质量管理，实现提质增效

持续塑造以“一次做对、零缺陷交付”为核心的质量精品文化，强化领导引领作用，压实各级质量责任，营造全员参与、持续改进的质量文化氛围。系统推进全面质量管理，优化质量体系与内部审核机制，打造高效、健全、适配的质量管理体系。推动质量管理流程优化，搭建质量绩效评价体系，推进质量数据的标准化管控。精准识别并解决质量问题，保障产品质量稳定，持续为客户提供优质、准时、敏捷的产品与服务。

5、优化人力资源系统，提升组织能力、激发组织活力

基于公司战略与业务需求，明确人力资源发展战略及实施路径，完善矩阵式组织管理与协同机制，构建关键岗位人才梯队与内生培养体系。通过目标对齐与过程跟踪，确保组织目标上下贯通，持续开展人才盘点与能力建设。完善多元化激励机制，涵盖物质、精神与职业发展等维度，进一步激发员工凝聚力与创造力，增强组织内生动力与活力。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公司业绩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经营发展与宏观经济状况、产业政策、市场需求等因素息息相关，面临宏观经济形势变化、相关产业政策变化、市场需求波动、原材料价格波动、人工成本上涨、新老产品迭代、重点项目调整、主要产品价格下降等各方面影响，若前述各项因素中的某一项或多项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将有可能出现业绩波动的情况。此外，公司产品的最终用户主要为军方，用户对公司产品有着严格的试验、检验要求，且重大项目单个合同的金额较大，客户的采购特点决定了公

司签订的重大项目合同执行周期较长。受最终用户的具体需求及其每年采购计划和国防实际需要等的影响，可能存在突发订单增加、订单延迟甚至订单取消的情况。订单的具体项目及数量存在波动，交货时间具有不均衡性，可能在一段时间内交货、验收较为集中，另一段时间交货、验收较少，使得收入实现在不同年度具有一定的波动性，从而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在不同年度中产生波动。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宏观经济与产业政策研判，提升战略前瞻性；努力保持并增强核心竞争力，提高竞争壁垒；深化与核心客户的沟通协作，提高需求预测准确性；强化重大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与合同风险控制；坚守质量与合规底线，确保产品符合军品高标准要求；努力平滑业绩波动，避免业绩大幅波动的风险。

2、个别重大项目收入占比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来自某型有人机项目的收入占营业收入的占比较高，公司存在个别重大项目收入占比较高的风险。未来若该项目或未来将执行的其他重点项目推进未及预期、因故终止或出现其他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经营状况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全力保障现有重大项目的顺利执行与交付，同时加强市场开拓，积极拓展新客户与新业务领域，持续优化收入结构，逐步降低对单一重大项目的依赖，保障公司经营持续健康发展。

3、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我国航空制造业历经数次战略性和专业化重组，目前形成了主要军用飞机主机厂均为航空工业下属单位的行业格局，受此影响，国内军用领域的航空零部件制造企业普遍具有客户集中度较高的特点。公司客户覆盖航空工业下属多家飞机主机厂和科研院所、军方科研生产单位以及国内其他知名航空复材零部件制造商。2025 年公司来源于航空工业下属单位的收入占比较高，对主要客户构成一定依赖性。若未来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或需求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深化与现有核心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确保高质量交付与服务；同时积极拓展新的市场机会，探索先进复合材料产品在民机、无人机、导弹、低空经济等业务领域的应用，丰富产品序列，逐步优化客户结构，降低集中度风险，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4、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2025 年公司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所下滑。主要是因为公司在报告期内积极拓展客户，在业务层面实现飞机复材零部件收入的增长，但由于工艺难度相对较高和市场竞争相对激烈等因素，部分新承接项目毛利率相对较低，且由于主要军用飞机主机厂采购定价政策调整，公司现有重点项目产品价格下降，综合使得 2025 年毛利率有所下降。如果未来因市场竞争加剧、市场需求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军方产品定价政策调整、军队建设需求调整等因素导致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下降，且相关材料与人工成本无法随之下降甚至上涨导致生产成本增加，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深入推进精益生产管理模式，优化生产流程，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持续加大新产品研发力度，不断增强研发能力，为客户提供高附加值产品，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同时积极与客户沟通，争取更合理的定价策略，并拓展高毛利业务领域，以应对价格下行压力，确保产品毛利率维持在合理区间。

5、暂定价格与审定价格差异导致业绩波动的风险

根据我国相关军品采购管理办法和定价规则，向军方提供的武器装备及其主要配套设备的销售价格由军方价格主管部门审价确定。公司航空复材零部件产品非直接向军方销售，其报价一般不会受到军方审价部门的直接核查，而是由客户以最终产品的军方审定价为基础，再与公司另行协商确定。由于军方对最终产品的价格批复周期较长，进而导致产品交付较长时间才能取得正式的审价批复。为保护航空复材零部件产品供应商的利益及军品的及时供应，购销双方在军方审价完成前会结合工艺成熟程度、产品订购量、生产进度要求、原材料及辅料价格变动等因素协商确定产品的暂定价，以暂定价签订合同和结算货款。针对签订暂定价合同的产品，在客户产品经军方审价部门审价确定后，客户会基于军审价格与公司另行协商确定产品的最终定价，暂定价格与最终定价的差额计入最终定价的当期收入。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暂定价结算的产品收入占比较高，若公司产品暂定价格与调整后价格存在较大差异，则可能导致公司未来最终定价当期营业收入及利润总额发生较大波动。

应对措施：公司将与客户保持密切沟通，及时了解审价相关政策，跟进审价进度和可能的价格变动情况，提前预测和准备价格差异调整方案，减小价格差异风险对业绩的影响。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年04月25日	线上	电话沟通	机构	招商证券、复通私募、湖南源乘私募、海南联盟集运物流、上海人寿保险、上海景林资产、建信保险资产、广东银石私募、广东正圆私募等机构人员共45人（排名不分先后）	公司经营及业绩情况、订单情况、市场拓展规划及项目进展情况等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5年05月09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个人	线上参与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市场拓展规划及项目进展情况、订单情况、经营发展情况以及产能情况等	“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
2025年08月26日	线上	电话沟通	机构	兴业证券、安信基金、泰康基金、首创证券、华富基金等机构人员（排名不分先后）	公司的订单情况、经营业绩情况、市场发展计划及项目的进展情况等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5年09月10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个人	线上参与2025年半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公司市场拓展规划及项目进展情况、订单情况、经营发展情况以及产能情况等	“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为切实推动公司投资价值提升，增强投资者回报，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市值管理制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组织股东会，确保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规范性，让所有投资者平等、充分地行使自身权利。保证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通过聘请律师出席见证，保证了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的合法性。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会，1 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规范自身行为，依法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不存在超越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无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形，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情形，亦不存在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使用的各种情形。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经营能力及完备的运营体系，在资产、业务、人员、机构、财务上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和内部机构根据其议事规则或公司制度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8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职工董事 1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持续关注公司经营情况，积极参加相关培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四个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履行其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公司有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影响。

（四）内部审计制度的建立与执行

为规范经营管理，控制风险，保证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规章制度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制定了贯穿于公司经营管理各层面、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并不断完善。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进行沟通，并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审查公司的财务信息等。审计委员会下设独立的内审部，内审部直接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及报告工作。

（五）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并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坚持与相关利益者互利共赢的原则，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六）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金融时报》《中国日报网》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同时还通过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回复投资者提问、投资者来访接待、接听投资者电话等方式保持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确保公司所有投资者公平地享有知情权。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并规范了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各项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体系，具备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独立方面

公司已具备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备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资产独立。

（二）人员独立方面

公司已经建立了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考核、奖惩制度，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报酬，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以外职务；未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况。

（三）财务独立方面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并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公司财务独立。

（四）机构独立方面

公司已建立健全了股东会以及董事会的治理结构，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同时，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机构独立。

（五）业务独立方面

公司构建了完整且成熟的业务体系，可直接面向市场独立开展各项经营活动。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业务独立。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数 (股)	本期减持股数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路强	男	52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2016年01月22日	2027年09月24日	11,881,357				11,881,357	
陆玉计	男	46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现任	2017年05月27日	2027年09月24日	626,030				626,030	
梁禹鑫	男	44	董事	现任	2016年01月22日	2027年09月24日	8,655,144				8,655,144	
金豫江	男	53	董事	现任	2017年11月17日	2027年09月24日						
肖军	男	67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05月20日	2027年09月24日						
刘超	男	5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年11月08日	2027年09月24日						
刘思	女	4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05月20日	2027年09月24日						
许翔	男	37	职工董事	现任	2025年11月21日	2027年09月24日						
程建华	男	39	副总经理	现任	2019年04月23日	2027年09月24日						
合计	--	--	--	--	--	--	21,162,531				21,162,531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许翔	职工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11 月 21 日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董事会成员任职情况

路强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法律专业，大专学历。1991 年 8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灵璧县供销社职员；2011 年 3 月创立安徽正昊新能源有限公司，2011 年 3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安徽正昊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16 年 2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公司副董事长，2018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陆玉计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安徽财经大学会计专业毕业，大专学历。2001 年 6 月至 2007 年 8 月，任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分公司财务部会计；2007 年 8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安徽长江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会计主管；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安徽省皖煤国贸有限责任公司会计主管；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公司财务部部长；2016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17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9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1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梁禹鑫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北京）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专科学历。2005 年 7 月至 10 月任中国机电设备招标中心科员，2005 年 11 月至 2007 年 1 月任公司技术部部长，2012 年 6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公司总经理，2016 年 1 月至 2018 年 2 月任公司董事长，2018 年 2 月至 2024 年 11 月任公司党支部书记；现任公司工会副主席。

金豫江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工商管理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96 年 10 月至 1997 年 12 月，任香港伟仕集团公司业务主管；1998 年 1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邓白氏国际信息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咨询顾问；2002 年 7 月至 2005 年 10 月，任英迈国际（中国）有限公司平台销售部经理；2005 年 11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研华科技（中国）有限公司数字视频事业部总监；2007 年 12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北京润成恒信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 年 5 月至 2021 年 11 月，任北京华控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合伙人、董事总经理，任北京华控科创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董事、合伙人、董事总经理；2021 年 11 月至 2024 年 12 月，任海南华控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合伙人、董事总经理；2021 年 11 月至今，任北京华控科创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肖军先生，195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哈尔滨建筑工程学院结构工程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85 年 9 月起于南京航空航天大学任教，任材料科学与技术学院教授兼博士生导师，2022 年 1 月退休；曾任中国复合材料学会常务理事、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现任全国玻璃纤维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硅酸盐学会玻璃纤维分会副理事长、中国复合材料学会船舶与海洋工程复合材料专委会副主任委员等职务；2021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超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财务会计与计算机专业，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1995 年 7 月至 2001 年 12 月，任灵璧县千禾面粉厂记账会计；2002 年 1 月至 2008 年 6 月，任安徽康美达面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科长；2008 年 7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安徽求是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11 年 8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安徽辰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项目经理；2020 年 9 月至 2023 年 11 月，任安徽淮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部主任；2023 年 11 月至 2024 年 6 月，任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皖北分所合伙人；2024 年 7 月至今，任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宿州分所负责人；2024 年 11 月至今，任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24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思女士，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政法大学民商法学专业毕业，博士研究生学历。2011 年 9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高等教育出版社编辑；2012 年 10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中国教育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法务经理；2017 年 5 月至今，任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律师；2021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许翔先生，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安徽理工大学安全工程专业毕业，本科学历。2014 年 7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中煤新集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2017 年 4 月至今，入职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先后从事市场项目经理、主管、技术部副部长、市场销售部副部长、战略管理办公室副主任、精益流程信息化部副部长。

(2) 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路强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职情况详见本小节之“（1）董事会成员任职情况”。

陆玉计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任职情况详见本小节之“（1）董事会成员任职情况”

程建华先生，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国矿业大学交通运输专业毕业，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2010年6月至2016年3月，任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6年4月入职公司，曾任营销中心主任、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18年6月至2021年5月，任公司董事；2019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路强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系公司核心经营管理人员，全面负责公司战略规划、经营决策及日常运营管理工作。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内部制度，合理划分董事会与总经理职权范围，明确各自权责边界。董事会依法履行重大事项决策及监督职能，总经理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开展日常经营管理，决策与执行程序规范、制衡有效，该任职安排有利于提升经营决策效率，具备合理性。公司严格遵守上市公司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独立的要求，建立健全授权审批、会议决策及内部控制机制。路强先生在履职过程中严格按照股东会、董事会授权及相关决策程序规范行使职权，相关职务行为均在公司治理框架内运作，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路强	宿州广融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年12月01日		否
路强	珠海聚众力源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年12月01日		否
路强	安徽云枢智航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5年03月19日		否
路强	宿州云枢智航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5年12月18日		否
路强	安徽煦易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5年03月17日		否
路强	宿州琨臻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5年07月09日		否
路强	宿州昆嵩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5年03月18日		否
路强	安徽佳力奇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5年03月19日		否
梁禹鑫	海南梁氏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年07月01日		是
陆玉计	安徽云枢智航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5年03月19日		否
金豫江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9月01日	2025年11月27日	否
金豫江	鑫精合激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8月01日		否
金豫江	博睿康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0月01日		否
金豫江	江苏肯立科技股份有	董事	2018年06月01日		否

	限公司				
金豫江	湖南星途航空航天器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02月01日		否
金豫江	中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04月01日		否
金豫江	北京华控科创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1月01日		否
金豫江	上海清控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3月01日		否
金豫江	湖北华控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04月01日		否
金豫江	北京华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03月01日		否
金豫江	北京谷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9月01日		否
肖军	北京方硕复合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06月01日		否
肖军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顾问	2019年03月01日		是
肖军	中国复合材料学会船舶与海洋工程专委会	副主任委员	2024年05月01日		否
肖军	全国玻璃纤维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副主任委员	2003年03月01日		否
肖军	中国硅酸盐学会玻璃纤维分会	副主任委员	2020年01月01日		否
刘思	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律师	2017年05月01日		是
刘思	北京嵩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2022年10月01日	2025年01月01日	否
刘超	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皖北分所	合伙人	2023年11月01日	2024年06月01日	否
刘超	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宿州分所	负责人	2024年07月01日		是
刘超	北京兴昌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24年11月01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的薪酬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

2025年，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的分工职责或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基本薪酬和绩效奖金；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另外支付津贴；独立董事津贴按每人每年8万元（税前）的标准按季度发放。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025 年，公司实际支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共计 502.75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路强	男	52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176.46	否
陆玉计	男	46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现任	130.74	否
梁禹鑫	男	44	董事	现任	36.89	是
金豫江	男	53	董事	现任	0	否
肖军	男	67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刘超	男	53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刘思	女	42	独立董事	现任	8	否
程建华	男	39	副总经理	现任	126.45	否
许翔	男	37	职工董事	现任	8.21	否
合计	--	--	--	--	502.75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公司具体规章制度、公司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体系确定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已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路强	5	4	1	0	0	否	2
梁禹鑫	5	0	5	0	0	否	2
陆玉计	5	4	1	0	0	否	2
金豫江	5	0	5	0	0	否	2
肖军	5	0	5	0	0	否	2
刘思	5	0	5	0	0	否	2
刘超	5	1	4	0	0	否	2
许翔	0	0	0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勤勉尽责、审慎履职，围绕公司治理完善、经营发展及重大事项决策等方面积极建言献策，有效提升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与科学决策能力。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相关监管规定独立履职，充分发挥专业优势与监督作用，在关联交易、经营决策等事项中独立发表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刘超、梁禹鑫、刘思	5	2025年01月22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四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年04月20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募集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5年08月21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年10月21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年10月31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思、路强、刘超	1	2025年04月20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了相关的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746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0

报告期末在职职工的数量合计（人）	74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74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30
销售人员	44
技术人员	97
财务人员	12
行政人员	63
合计	74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
硕士	39
本科	221
大专及以下	485
合计	746

2、薪酬政策

为确保公司健康发展的内生动力，公司坚持奋斗为本，搭建并优化了科学规范、兼具市场竞争力的薪酬激励体系。公司以岗位与职务序列为基础，2025 年度开展了岗位价值评估优化，设置 2 通道 6 序列 10 职级的薪级薪酬体系；结合岗位职责、工作能力、绩效评价等要素，优化了年薪制、计件制、绩效考核制相结合的多元化薪酬激励方案。薪酬政策与公司经营状况深度联动，公司通过定期开展薪酬政策评估与优化调整，以价值贡献为导向完善职级薪酬激励，向奋斗者倾斜，兼顾公平与市场竞争力，且与公司经营状况、长期发展战略相匹配，充分发挥薪酬对公司战略落地的支撑与牵引作用。

3、培训计划

培训是提升员工专业能力、安全意识、保密意识的有效途径，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系，旨在提升员工能力，搭建优质的人才梯队。新员工入职培训、安全保密培训为常态化培训；同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对在职员工进行分层分类培训，培训类别分为通用能力、专业技能和管理能力培训，培训层次分为基层、中层和高层培训。2025 年公司组织开展了管理提升、岗位技能、质量管理体系、安全保密等多方面内容的培训，让培训真正帮助员工解决实际问题。培训有计划、组织有序，并积极跟进培训知识实践情况，及时对培训效果进行评估，以保证培训的效益。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69,337.5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1,267,037.86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等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的议案经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会审议，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82,975,50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6,595,100.60 元（含税），本次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以利润分配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现金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公司已于 2025 年 6 月 19 日完成了该权益分派事项。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82,975,503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8,297,550.3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8,297,550.30
可分配利润（元）	511,826,713.55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57,321,735.73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57,321,735.73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511,826,713.55 元，其中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511,826,713.55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按照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11,826,713.55 元。	
基于对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信心，为提升公司投资价值，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经营的高质量发展成果，增强投资者获得感，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在确保公司持续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现拟定 2025 年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如下：	

拟以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82,975,50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297,550.30 元（含税），本次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的更新和完善，建立了一套设计科学、完整合规、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

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加强内审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提高内部审计工作的深度和广度，组织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监管合规学习，有针对性地开展面向中层管理人员、普通员工的合规培训，持续强化董事会及关键岗位的内控意识和责任，强化合规经营意识，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	100.00%

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p> <p>①控制环境无效；</p> <p>②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p> <p>③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未能首先发现；</p> <p>④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p> <p>⑤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控制度监督无效；</p> <p>⑥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p> <p>(2) 重要缺陷：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的定性标准：</p> <p>①未按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②未建立防止舞弊和重要的制衡制度和控制措施；</p> <p>③对于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的单独或单项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影响到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目标；</p> <p>④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财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3) 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1)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p> <p>①公司重大事项决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决策程序缺乏集体民主程序，或集体民主决策程序不规范；</p> <p>②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p> <p>③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p> <p>④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有效整改；</p> <p>⑤安全、环保事故等事件，以及媒体负面新闻的频频曝光，对公司声誉造成重大损害，或发生严重影响社会公共利益的事件，造成重大负面影响；</p> <p>⑥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严重流失；</p> <p>⑦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⑧对于军工保密要求，公司没有按相关管理规定严格执行出现被处罚的情形；</p> <p>⑨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p> <p>①重要业务制度控制或系统存在的缺陷；</p> <p>②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及时整改；</p> <p>③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章、政府政策等，导致政府或监管机构的调查，并被处以罚款或罚金；</p> <p>④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p> <p>⑤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p> <p>⑥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一般缺陷：</p> <p>①违反企业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p> <p>②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p> <p>③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一般缺陷未及时整改；</p> <p>④公司决策程序效率不高。</p>
定量标准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0.5%，小于 1%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 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0.5% 但小于 1%，则为重要缺陷；如果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有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p>

	<p>务报告错报的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也可以利润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的金额小于利润总额的 3%，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利润总额的 3%但小于 5%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利润总额的 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超过营业收入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 0.5%但小于 1%，则为重要缺陷；如果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佳力奇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在“提供高性价比的先进复合材料解决方案，推动新材料创新应用，造福社会”的使命引领下，始终坚持将社会责任融入企业发展战略，在保持稳定经营和发展的同时，重视履行社会责任，通过回馈社会、积极奉献，体现企业的社会价值，提升企业的形象和认知度，进而提高企业的综合竞争力。

（一）股东权益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的有关规定，不断完善股东会、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以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积极组织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合规与履职培训，切实提高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和履职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股东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进行。充分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平台，为中小股东参与投票提供便利，保证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同时，通过投资者电话热线、电子邮箱、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和接待投资者现场在线调研等多种方式，积极主动地开展沟通、交流；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多年以来一直坚持“以奋斗者为本”的价值观，视员工为公司发展前进道路上最为宝贵的财富和动力源泉。公司始终严格按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社会保险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公司通过安排人才公寓、组建文娱活动、为员工提供体检、年节礼品、节假日关怀等各种福利保障和多种人文关怀等，确保员工的个人权益和身心健康得到全面保障。实行有公司特色的价值贡献分配机制，坚持结果导向、效率优先、公平公正的原则，资源向为客户创造价值的奋斗者倾斜，引导员工努力提升绩效，并对其所创造的价值予以合理的回报，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提升员工满意度。此外，公司注重人才培养，不断完善培训体系，积极开展员工内外部培训，按需求请外部机构和专家进行授课培训，提升员工自身素质和综合能力，为员工的自我提升和发展提供更多机会，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

公司始终把安全生产放在第一位，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和职业健康的法律法规，通过对工作场所的安全因素和职业危害因素进行风险识别及管控，为员工提供一个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并定期举办员工职业健康安全培训和应急演练，强化员工的安全生产意识，提升员工安全生产技能。

（三）客户及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价值理念，与多家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优秀的研发能力、稳定的产品质量、优质的销售服务等赢得了客户的认可，成功构建了沟通协调、互利共赢的客户体系。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评价体系，对供应商进行动态管理和评价，秉承与精诚合作、相互信任、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与合格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充分尊重并保护供应商的合法权益，长期以来与供应商建立了互信互惠、合作共赢的伙伴关系。

（四）其他社会责任方面

公司持续关注国内战略性新材料产业和行业人才教育事业，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合肥工业大学等高校合作开展校企合作对接交流研讨会，帮助学生拓展就业岗位；与合肥工业大学、安徽工程大学、宿州学院等高校合作，打造校企就业实训基地。此外，公司为落实社会责任，提升公司的社会影响和品牌价值，向北京友好传承文化基金会捐赠 180000 元，用于推动、继承、弘扬老兵事业的发展，倡导和传播人与人之间的友爱和互助理念；向宿州市红十字基金会捐赠 30000 元，用于开展自闭症儿童和智障儿童康复训练活动；向安徽省妇女儿童发展基金会捐赠 10000 元用于救助困难妇女、困难儿童以及困难家庭，帮助他们走出困境，点亮希望；向宿州市妇联资助 5000 元，用于开展宿州市六一儿童节慰问系列活动。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共青城惠华启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航证科创投资有限公司；合肥产投国正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宿州市国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善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宿州市美佳善达投资与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航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中航航空产业链引导投资（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完成本企业增资入股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或自发行人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上两个锁定期限中孰长者为限），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的该等规定时，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4年08月28日	2025年08月27日	履行完毕
	北京念青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日照华翊汇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念青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潍坊高精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何小平；胡崇月；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华控湖北科工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华控科工（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彤；牛让；裴小红；余海军；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的该等规定时，本企业/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4年08月28日	2025年08月27日	履行完毕

	<p>(有限合伙)-南京明瑞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明瑞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现代服务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杨继侠; 张经刚</p>					
	<p>梁禹鑫; 路强; 宿州广融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p>	<p>股份限售承诺</p>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路强, 股东、路强的一致行动人梁禹鑫, 股东、路强实际控制的企业宿州广融承诺: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 若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 延长本人/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发行人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 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人/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 发行人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经审计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 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人/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6 个月。其中“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 “届时所持股份”是指本人/本企业上市前取得, 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2、本承诺书出具日后, 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 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的该等规定时, 本人/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若违反上述承诺事项, 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本人/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2024 年 08 月 28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在履行中</p>
	<p>路强</p>	<p>股份限售承诺</p>	<p>1、减持股份的条件本人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严格按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人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 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 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锁定期届满后的 2 年内, 若本人减持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减持后本人仍能保持对发行人的实际控制地位。2、减持股份的方式锁定期届满后, 本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将认真遵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 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3、减持股份的价格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p>	<p>2024 年 08 月 28 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在履行中</p>

			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4、减持股份的数量本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发行人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5、减持股份的期限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梁禹鑫	股份限售承诺	1、减持股份的条件本人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路强的一致行动人，严格按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人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2、减持股份的方式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将认真遵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3、减持股份的价格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4、减持股份的数量本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发行人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5、减持股份的期限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4年08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华控湖北科工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华控科工(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宿州广融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明瑞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明瑞一号股权投资合	股份限售承诺	1、减持股份的条件本企业作为发行人的股东，严格按照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本企业出具的承诺载明的各项锁定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及监管要求，在锁定期内不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2、减持股份的方式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企业将认真遵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3、减持股份的价格本企业减持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4、减持股份的数量本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	2024年08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伙企业(有限合伙); 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现代服务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易所规则, 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发行人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本企业的业务发展需要等情况, 自主决策, 择机进行减持。5、减持股份的期限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限届满后, 本企业减持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时, 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梁禹鑫; 路强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本人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转让的, 转让价格不低于以转让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 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 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期末收盘价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 则本人所持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3、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4、本承诺函出具日后, 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 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的该等规定时, 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5、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6、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 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 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4年08月28日	2027年08月27日	正在履行中
	卓晓军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本人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转让的, 转让价格不低于以转让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 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 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期末收盘价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 则本人所持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3、本人在路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在路强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4、本承诺函出具日后, 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 且上述承诺不	2024年08月28日	2027年08月27日	正在履行中

			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5、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宿州广融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的该等规定时，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4年08月28日	2027年08月27日	正在履行中
	陈肖；陈争；程建华；陆玉计；杨建波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本人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二十四个月内转让的，转让价格不低于以转让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均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期末收盘价低于以当日为基准经前复权计算的发行价格，则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3、本人在发行人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4、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5、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6、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4年08月28日	2025年08月27日	正在履行中
	成都瑞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瑞相基业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东广垦太证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井冈山惠丰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	股份限售承诺	1、自本企业/本人取得发行人股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或自发行人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以上两个锁定期限中孰长者为限），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本承	2024年08月28日	2025年08月27日	履行完毕

海晖御物联网技术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孙善忠；天津市京平壹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中信建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春霖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作出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其派出机构、证券交易所的该等规定时，本企业/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该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3、如违反上述承诺事项，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根据国务院发布国办发〔2013〕110号《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及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范文件的相关要求，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制度，对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具体安排。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上述制度进行利润分配，切实保障投资者收益权。公司上市后，如果公司未履行或者未完全履行上述承诺，有权主体可自行依据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对本公司采取相应惩罚/约束措施，公司对此不持有异议。	2024年08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陈肖；陈争；程建华；金豫江；梁禹鑫；刘思；陆玉计；路强；肖军；杨建波	分红承诺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根据国务院发布国办发〔2013〕110号《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及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范文件的相关要求，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及《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制度，对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具体安排。本人承诺将依法履行职责，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以协助并促使公司按照上述制度进行利润分配，切实保障投资者收益权。公司上市后，如果本人未履行或者未完全履行上述承诺，有权主体可自行依据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对本人采取相应惩罚/约束措施，本人对此不持有异议。	2024年08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梁禹鑫；路强；宿州广融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路强，股东、路强的一致行动人梁禹鑫，股东、路强实际控制的企业宿州广融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本人未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营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本企业/本人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今后本企业/本人也不会采取控股、参股、联营、合营、合作或其他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发行人产品相同或相似的产品。2、若发行人认为本企业/本人从事了对发行人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企业/本人将及时转让	2024年08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p>或者终止该等业务。若发行人提出受让请求，本企业/本人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发行人。3、如果本企业/本人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发行人产生直接或者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本企业/本人将立即通知发行人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发行人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发行人。4、自本承诺函出具日始，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企业/本人保证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企业/本人保证按照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发行人的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发行人来经营；（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5）其他对维护发行人权益有利的方式。5、本企业/本人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及控制关系，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发行人正常经营或损害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6、本企业/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发行人及发行人全体股东权益而做出，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如因本企业/本人违反本承诺而导致发行人遭受损失、损害和开支，将由本企业/本人予以全额赔偿。</p>			
路强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本人及所属关联方与发行人之间现时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同时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及所属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本人及所属关联方与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市场原则，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对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应以协议方式进行规范和约束，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避免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保证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4、不利用自身对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发行人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自身对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与发行人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发行人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发行人利益的行为。5、为保证发行人的独立运作，本人承诺在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股东期间，保证自身以及所属关联方与发行人在人员、财务、机构、资产、业务等方面相互独</p>	2024年08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立。6、本人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的行为。7、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赔偿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直接经济损失。			
梁禹鑫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人及所属关联方与发行人之间现时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同时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及所属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本人及所属关联方与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市场原则，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对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应以协议方式进行规范和约束，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避免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保证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4、为保证发行人的独立运作，本人承诺在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股东期间，保证自身以及所属关联方与发行人在人员、财务、机构、资产、业务等方面相互独立。5、本人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的行为。6、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赔偿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全部直接经济损失。	2024年08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华控湖北科工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华控科工（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宿州广融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明瑞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明瑞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现代服务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企业及所属关联方与发行人之间现时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企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同时承担相应的股东义务，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企业及所属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3、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本企业及所属关联方与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市场原则，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对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应以协议方式进行规范和约束，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避免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保证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4、为保证发行人的独立运作，本企业承诺在作为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股东期间，保证自身以及所属关联方与发行人在人员、财务、机构、资产、业务等方面相互独立。5、本企业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的行为。	2024年08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陈肖；陈争；程建华；金豫江；刘思；陆玉计；肖军；杨建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		1、本人及所属关联方与发行人之间现时不存在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2、本人在发行人	2024年08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p>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任职期间，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及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承诺将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依法签订协议，严格按照发行人《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履行回避表决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3、为保证发行人的独立运作，本人承诺在发行人任职期间，保证自身以及所属关联方与发行人在人员、财务、机构、资产、业务等方面相互独立。4、本人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的行为。</p>			
<p>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程建华；金豫江；梁禹鑫；陆玉计；路强</p>	<p>稳定股价承诺</p>	<p>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若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交易日除外，下同）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时，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的情形，且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时，则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将启动并实施本预案规定的稳定股价措施。二、当公司股价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启动条件时，公司将按如下顺序及时采取相应措施稳定股价：（一）公司回购股份 1、公司应在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且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2、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3、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4、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 （1）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原则上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的净额；（3）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但不高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4）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与指标（3）有冲突的，以本项指标为准；（5）同一会计年度内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5、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p>	<p>2024 年 08 月 28 日</p>	<p>2027 年 08 月 27 日</p>	<p>正在履行中</p>

		<p>份预案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1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可做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p> <p>（二）控股股东增持股份 1、在下列任一条件成就时，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且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1）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低于公司每股净资产；（2）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被再次触发。</p> <p>2、控股股东为稳定股价增持股票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控股股东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原则上不低于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且不超过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总额；（3）控股股东单次及/或连续 12 个月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如与指标（2）冲突，按照本项执行；（4）控股股东通过增持获得的股票，在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p> <p>3、公司公告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后，若公司股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超过其每股净资产，控股股东可终止增持股份事宜。（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 1、在下列任一条件成就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且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1）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被再次触发。</p> <p>2、有义务增持的董事（即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下同，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增持股票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1）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每股净资产；（2）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少于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税后薪酬总和的 20%，但不超过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税后薪酬总和的 50%；（3）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增持获得的股票，在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p> <p>3、公司未来若有新选举或聘任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从公司领取薪酬的，均应当履行公司首次公</p>			
--	--	---	--	--	--

			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公司将促使该等新选举或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本预案及相关约束措施出具承诺书。4、在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完成后，如果公司股票价格再次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则公司应依照本预案的规定，依次开展公司回购、控股股东增持及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工作。			
	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本公司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回购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4 年 08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路强	其他承诺	1、本人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回购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4 年 08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路强	其他承诺	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1、不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身份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侵占公司利益；2、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6、如果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7、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8、若违反承诺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9、本承诺函出具后，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2024 年 08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程建华；金豫江；梁禹鑫；刘思；陆玉计；肖军	其他承诺	关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	2024 年 08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5、如果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6、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7、本承诺函出具后，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本公司承诺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于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于 60 日内及时启动股份回购程序，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若公司股票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的，回购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3、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最终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事实之日起的 2 个交易日内公告，并在公告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的 10 个交易日内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在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核准/备案（如需）后启动股份回购程序，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或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核准/备案（如需）后 3 个月内完成回购。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与回购公告日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孰高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4、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因此遭受的损失。在有关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	2024 年 08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通过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如对损失认定存在争议，将以司法机关最终出具的司法裁决认定的数额为准。			
路强	其他承诺	1、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在发行人召开的关于回购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事宜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上，本人将对发行人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若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本人公开发售股份的，本人将依法回购本人公开发售的全部股份，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与回购公告日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的算术平均值孰高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3、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因此遭受的损失。在有关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通过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如对损失认定存在争议，将以司法机关最终出具的司法裁决认定的数额为准。4、若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发行人在召开相关董事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本人承诺就该等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2024 年 08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陈肖；陈争；程建华；金豫江；梁禹鑫；刘思；陆玉计；肖军；杨建波	其他承诺	1、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2、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因此遭受的损失。在有关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后，将本着简化程序、	2024 年 08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通过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如对损失认定存在争议，将以司法机关最终出具的司法裁决认定的数额为准。3、若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发行人在召开相关董事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本人承诺就该等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信建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9.1241%出资份额的北京春霖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1,923,077股股份。除此之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3、本公司不存在以本公司股份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4、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的自然人股东中不存在为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的情形。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2024年08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2、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对本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3）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4）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5）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	2024年08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陈肖；陈争；程建华；金豫江；梁禹鑫；陆玉计；路强；杨建波	其他承诺		1、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2、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	2024年08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不得转让公司股份，但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3）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4）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5）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6）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7）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8）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刘思；肖军	其他承诺	1、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2、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津贴；（3）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4）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5）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2024年08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北京念青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日照华翊汇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念青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潍坊高精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都瑞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瑞相基业拾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青城惠华启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东广垦太证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航证科创投资有限公司；合肥产投国正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宿州市国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何小平；胡崇月；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华控湖北科工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1、本企业/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企业/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2、如本企业/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根据实际情况出具新的承诺，并切实履行；（2）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3）本企业/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2024年08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p>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华控科工（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井冈山惠丰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李彤；牛让；裴小红；上海晖御物联网技术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善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宿州市美佳善达投资与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余海军；宿州广融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孙善忠；天津市京平壹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明瑞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明瑞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现代服务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杨继侠；张经刚；中航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中航航空产业链引导投资（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信建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春霖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卓晓军</p>					
<p>承诺是否按时履行</p>	<p>是</p>					
<p>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p>	<p>不适用</p>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上年度金额		本年度金额		调整过程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详见说明	无	0.00

执行《金融工具准则实施问答》关于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规定，根据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企业在期货交易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通常表明企业具有

收到合同标的后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从短期波动中获取利润的惯例，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对于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的标准仓单，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的，企业可以在初始确认时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一致应用于符合选择条件的所有标准仓单。对于初始确认时已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标准仓单，企业在后续期间不得撤销该选择。

根据《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 2025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5〕33 号）的要求，企业因执行上述标准仓单相关规定而调整会计处理方法的，应当对财务报表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本公司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为了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公司根据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参考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拟进一步细化公司应收款项的账龄组合，并对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调整，以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本公司对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统一按照账龄分析法，对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账计提比例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1 年以内	5%	5%	5%	5%
1-2 年	30%	10%	30%	10%
2-3 年	80%	30%	80%	30%
3-4 年	100%	50%	100%	50%
4-5 年	100%	80%	10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估计变更进一步细化公司应收款项的账龄组合，并对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调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往各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公司基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余额及账龄基础上进行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导致公司 2025 年减少信用减值损失 3,834,222.78 元。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2.0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海山、宋维聪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16.96 万元（含税）。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西安君晖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云枢智航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的企业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提供劳务	销售产品、提供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市场公允价	106.19	0.15%	1,000.00	否	电汇	市场价	2025 年 4 月 24 日	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安徽云枢智航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路强先生为安徽云枢智航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提供劳务	销售产品、提供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双方协商确定	---	0	0.00%	1,000.00	否	---	---	2025 年 4 月 24 日	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合计				---	---	106.19	---	2,00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是因为在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时，是与关联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的，预计金额具有不确定性。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会因市场波动需求、客户需求变化、业务发展需要等多重因素影响，从而与预计金额产生差异，公司将一如既往地严控关联交易，保证公平、公正，价格公允。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损益(万元)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安徽云枢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路强先生为云枢智能航空实际控制人	出售股权	转让公司所持有的参股公司西安君晖航空科技有限公司35%股权	以符合《证券法》相关规定的独立第三方资产评估机构的评估结论为定价基础，并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定	1,919.49	2,086.99	2,086.99	电汇	167.50	2025年09月25日	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及放弃优先购买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转让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无							
对公司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公司本次转让持有的西安君晖航空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不会导致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如相关交易涉及业绩约定的，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路强	20,000,000.00	2023年12月27日	2025年03月27日	是
路强	10,000,000.00	2023年12月28日	2025年03月28日	是
路强	1,000,000.00	2024年05月16日	2025年05月15日	是
路强	1,000,000.00	2024年05月30日	2025年05月06日	是
路强	10,000.00	2025年06月30日	2026年06月30日	否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租赁张鸣等个人房产 1336.8 平方米用作员工宿舍；公司租赁宿州市高新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850.00 平方米房屋用作员工宿舍；公司租赁某客户下属公司 505 平方米房屋用作办公场所。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R1 低风险	2,000	0
券商理财产品	R1 低风险	19,000	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4	首次公开发行	2024年08月28日	37,525.67	33,166.90	5,457.57	14,431.04	43.51%	0	0	0.00%	18,990.12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8,990.12 万元，其中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 13,000.00 万元，存放在理财账户；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5,990.12 万元，（包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减手续费净额 254.26 万元），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	0
合计	--	--	37,525.67	33,166.90	5,457.57	14,431.04	43.51%	0	0	0.00%	18,990.12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139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743,876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0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375,256,716.84元，扣除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发行费用43,587,743.26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31,668,973.58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8月23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ZA90969号）。公司依照相关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4年9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602.53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不含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公司保荐人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8,990.12万元，其中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13,000.00万元，存放在理财账户；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5,990.12万元，（包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减手续费净额254.26万元），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2024年首次公开发行	2024年08月28日	先进复合材料数智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6,214.00	16,214.00	0	0	0.00%	2027年12月31日	0	0	不适用	否
2024年首次公开发行	2024年08月28日	研发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10,443.59	10,443.59	855.00	8,987.07	86.05%	2026年08月22日	0	0	不适用	否
2024年首次公开发行	2024年08月28日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6,509.31	6,509.31	4,602.57	5,443.97	83.63%	2026年08月22日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3,166.90	33,166.90	5,457.57	14,431.04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33,166.90	33,166.90	5,457.57	14,431.04	--	--	0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		募投资项目尚未结项，故此项不适用												

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24年9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602.53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不含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公司保荐人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18,990.12万元，其中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余额为人民币13,000.00万元，存放在理财账户；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5,990.12万元，（包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扣减手续费净额254.26万元），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适用 不适用

(1)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2) 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6]第 ZA90369 号《关于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3,302,966	76.29%				-33,238,533	-33,238,533	30,064,433	36.2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462,392	0.56%				-462,392	-462,392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62,839,929	75.73%				-32,775,496	-32,775,496	30,064,433	36.2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9,511,125	47.62%				-30,511,125	-30,511,125	9,000,000	10.85%
境内自然人持股	23,328,804	28.12%				-2,264,371	-2,264,371	21,064,433	25.38%
4、外资持股	645	0.00%				-645	-645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645	0.00%				-645	-645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9,672,537	23.71%				33,238,533	33,238,533	52,911,070	63.77%
1、人民币普通股	19,672,537	23.71%				33,238,533	33,238,533	52,911,070	63.7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82,975,503	100.00%				0	0	82,975,503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份于 2025 年 3 月 3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1,071,33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912%，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公司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限售期届满并上市流通，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 32,636,71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9.3330%，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路强	11,881,357	0	0	11,881,357	首发前限售	2027年8月28日
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华控科工（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546,875	0	10,546,875	0	首发前限售	2025年8月28日
宿州广融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000	0	0	9,000,000	首发前限售	2027年8月28日
梁禹鑫	8,655,144	0	0	8,655,144	首发前限售	2027年8月28日
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现代服务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07,692	0	2,307,692	0	首发前限售	2025年8月28日
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华控湖北科工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953,125	0	1,953,125	0	首发前限售	2025年8月28日
中信建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春霖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923,077	0	1,923,077	0	首发前限售	2025年8月28日
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明瑞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90,000	0	1,890,000	0	首发前限售	2025年8月28日
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750,000	0	1,750,000	0	首发前限售	2025年8月28日
合肥产投国正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宿州市国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7,347	0	1,607,347	0	首发前限售	2025年8月28日
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明瑞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0,000	0	1,430,000	0	首发前限售	2025年8月28日
中航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中航航空产业链引导投资（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77,726	0	1,377,726	0	首发前限售	2025年8月28日
北京念青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日照华翊汇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90,909	0	1,090,909	0	首发前限售	2025年8月28日
北京念青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潍坊高精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9,091	0	909,091	0	首发前限售	2025年8月28日
杨继侠	816,750	0	816,750	0	首发前限售	2025年8月28日
成都瑞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青城瑞相基业叁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0,000	0	700,000	0	首发前限售	2025年8月28日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陆玉计	626,030	0	156,508	469,522	高管锁定股	董事任职期间，每年按持有股份总数的 25% 解除锁定，其余 75% 自动锁定
上海晖御物联网技术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576,923	0	576,923	0	首发前限售	2025 年 8 月 28 日
井冈山惠丰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6,923	0	576,923	0	首发前限售	2025 年 8 月 28 日
何小平	524,030	0	524,030	0	首发前限售	2025 年 8 月 28 日
天津市京平壹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61,523	0	461,523	0	首发前限售	2025 年 8 月 28 日
航证科创投资有限公司	459,242	0	459,242	0	首发前限售	2025 年 8 月 28 日
李彤	350,130	0	350,130	0	首发前限售	2025 年 8 月 28 日
孙善忠	187,773	0	187,773	0	首发前限售	2025 年 8 月 28 日
上海善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宿州市美佳善达投资与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8,438	0	158,438	0	首发前限售	2025 年 8 月 28 日
广东广垦太证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5,400	0	115,400	0	首发前限售	2025 年 8 月 28 日
共青城惠华启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182	0	71,182	0	首发前限售	2025 年 8 月 28 日
余海军	70,000	0	70,000	0	首发前限售	2025 年 8 月 28 日
牛让	70,000	0	70,000	0	首发前限售	2025 年 8 月 28 日
卓晓军	58,410	0	0	58,410	首发前限售	2027 年 8 月 28 日
张经刚	40,000	0	40,000	0	首发前限售	2025 年 8 月 28 日
胡崇月	34,980	0	34,980	0	首发前限售	2025 年 8 月 28 日
裴小红	11,550	0	11,550	0	首发前限售	2025 年 8 月 28 日
首发网下发行部分	1,071,339	0	1,071,339	0	首发前限售	2025 年 3 月 3 日
合计	63,302,966	0	33,238,533	30,064,433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06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36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路强	境内自然人	14.32%	11,881,357		11,881,357	0	不适用	0	
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华控科工（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71%	10,546,875		0	10,546,875	不适用	0	
宿州广融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5%	9,000,000		9,000,000	0	不适用	0	
梁禹鑫	境内自然人	10.43%	8,655,144		8,655,144	0	不适用	0	
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现代服务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5%	2,202,992	-104,700	0	2,202,992	不适用	0	
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华控湖北科工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5%	1,953,125		0	1,953,125	不适用	0	
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1%	1,750,000		0	1,750,000	不适用	0	
合肥产投国正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宿州市国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4%	1,607,347		0	1,607,347	不适用	0	
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明瑞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2%	1,590,000	-300,000	0	1,590,000	不适用	0	
中航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中航航空产业链引导投资（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6%	1,377,726		0	1,377,726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路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宿州广融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路强实际控制的企业，梁禹鑫为路强的一致行动人；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华控科工（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华控湖北科工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基金管理人均为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现代服务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明瑞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金管理人均为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华控科工（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546,875	人民币普通股	10,546,875
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现代服务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02,992	人民币普通股	2,202,992
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华控湖北科工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953,125	人民币普通股	1,953,125
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50,000
合肥产投国正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宿州市国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7,347	人民币普通股	1,607,347
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明瑞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90,000
中航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中航航空产业链引导投资（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77,726	人民币普通股	1,377,726
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明瑞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0,000
中信建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春霖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52,041	人民币普通股	1,052,04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66,119	人民币普通股	766,119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华控科工（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华控湖北科工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和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均为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现代服务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明		

	瑞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明瑞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金管理人均为西安瑞鹏明德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路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佳力奇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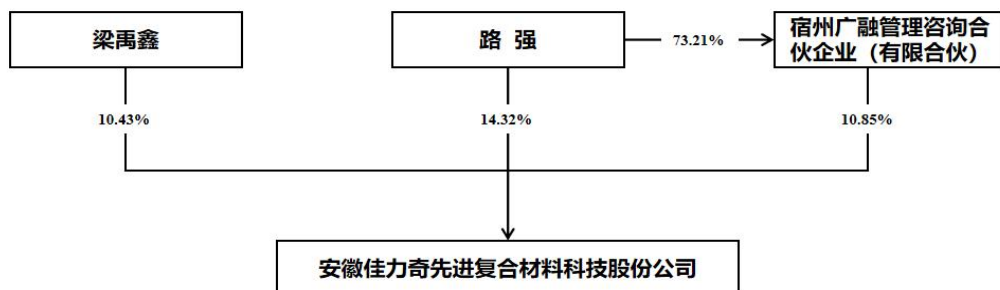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路强	本人	中国	否
梁禹鑫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宿州广融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路强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路强持有宿州广融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73.21%的出资额且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梁禹鑫为路强的一致行动人并担任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五节 重要事项”中“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的相关部分。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A9036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海山、宋维聪

审计报告正文

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力奇）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佳力奇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佳力奇，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收入确认
<p>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及收入的分析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注释（三十七）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七、财务报表项目注释”注释（六十一）。</p> <p>佳力奇 2025 年度确认的营业收入金额为 76,375.77 万元。由于收入是佳力奇的关键业绩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满足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或不恰当确认收入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对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进行了解和评估，并测试关键内部控制执行； 2、选取样本，检查合同或者订单，识别与商品及劳务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并与同行业公司进行对比分析，了解和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执行分析性程序，分析收入、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执行细节测试，选取样本检查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发货清单、货物托运单、验收单及运费清单等，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政策； 5、结合对应收账款、合同负债的函证，向主要客户询证各期交易金额； 6、对营业收入进行截止测试，选取样本，对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进行复核，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四、其他信息

佳力奇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佳力奇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佳力奇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佳力奇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佳力奇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佳力奇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海山（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宋维聪

中国·上海

2026 年 4 月 28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8,453,898.85	586,625,535.5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0,151,194.45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5,201,586.87	1,113,447.89
应收账款	413,473,573.06	364,998,846.81
应收款项融资	1,645,296.13	0.00
预付款项	5,073,612.74	5,859,412.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07,766.22	143,148.8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4,717,172.48	152,988,182.9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0.00	0.00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2.43	1,301,657.51
流动资产合计	1,179,324,103.23	1,113,030,231.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200,000.00	5,2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固定资产	397,778,572.97	380,445,978.67
在建工程	4,110,447.30	29,013,532.4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3,834,431.26	4,831,918.75
无形资产	35,552,392.14	32,243,823.7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0.00	0.00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223,354.05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9,738,710.61	8,308,643.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3,917.79	2,246,699.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6,981,826.12	462,290,596.87
资产总计	1,636,305,929.35	1,575,320,828.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7.34	2,002,319.4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159,344,667.00	156,768,780.50
应付账款	122,091,387.00	79,864,138.83
预收款项	2,000.00	0.00
合同负债	0.00	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380,924.79	12,223,679.28
应交税费	8,450,160.28	11,524,597.00
其他应付款	2,897,455.63	25,275,038.9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3,233,140.8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68,656.14	3,171,531.36
其他流动负债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309,545,258.18	290,830,085.3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18,699.36	2,005,250.00
应付债券	0.00	0.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816,509.86	2,510,918.36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0.00	0.00
递延收益	32,899,757.11	29,543,058.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634,966.33	34,059,226.63
负债合计	344,180,224.51	324,889,312.0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2,975,503.00	82,975,503.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648,723,487.82	648,723,487.82
减：库存股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专项储备	7,112,248.97	6,144,695.87
盈余公积	41,487,751.50	41,487,751.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11,826,713.55	471,100,078.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92,125,704.84	1,250,431,516.6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92,125,704.84	1,250,431,516.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36,305,929.35	1,575,320,828.63

法定代表人：路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陆玉计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晓康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63,757,714.95	626,834,219.58
其中：营业收入	763,757,714.95	626,834,219.5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22,429,807.50	526,435,907.22
其中：营业成本	625,166,810.99	449,462,909.8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595,183.67	6,087,033.28
销售费用	12,410,518.83	10,531,246.76
管理费用	34,929,616.29	28,630,108.91
研发费用	47,161,831.53	34,156,668.77
财务费用	-2,834,153.81	-2,432,060.32
其中：利息费用	253,734.06	2,458,585.59
利息收入	3,102,629.66	4,905,006.46
加：其他收益	26,082,055.66	30,045,222.1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83,724.92	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05,134.44	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194.45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52,394.44	-14,839,484.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672,630.66	-2,386,728.5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7.34	-2,119.7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624,338.92	113,215,201.33
加：营业外收入	0.00	488,466.44
减：营业外支出	996,865.88	241,272.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627,473.04	113,462,395.67
减：所得税费用	3,305,737.31	13,057,262.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321,735.73	100,405,133.5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321,735.73	100,405,133.5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321,735.73	100,405,133.52
2.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7,321,735.73	100,405,133.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7,321,735.73	100,405,133.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9	1.4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9	1.45

法定代表人：路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陆玉计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晓康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0,945,332.97	302,895,072.3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029,649.21	34,791,660.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8,974,982.18	337,686,733.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2,454,657.04	231,239,003.6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946,043.65	91,095,465.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738,990.56	45,814,529.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58,695.67	26,421,965.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0,498,386.92	394,570,963.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476,595.26	-56,884,230.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1,202,554.11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00	9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202,554.11	9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185,350.60	33,078,933.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0,000,000.00	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0,185,350.60	33,078,933.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982,796.49	-32,988,933.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359,442,720.76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	64,8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	424,332,720.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40,000.00	130,89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908,942.57	2,638,193.0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3,128.43	25,478,976.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422,071.00	159,007,169.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12,071.00	265,325,551.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918,272.23	175,452,387.3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0,106,537.26	324,654,149.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3,188,265.03	500,106,537.26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2,975,503.00				648,723,487.82			6,144,695.87	41,487,751.50		471,100,078.42		1,250,431,516.61		1,250,431,516.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2,975,503.00				648,723,487.82			6,144,695.87	41,487,751.50		471,100,078.42		1,250,431,516.61		1,250,431,516.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7,553.10				40,726,635.13		41,694,188.23		41,694,188.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321,735.73		57,321,735.73		57,321,735.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项目	2025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967,553.10					967,553.10		967,553.10
1. 本期提取							2,677,085.52					2,677,085.52		2,677,085.52
2. 本期使用							1,709,532.42					1,709,532.42		1,709,532.4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2,975,503.00				648,723,487.82		7,112,248.97	41,487,751.50		511,826,713.55		1,292,125,704.84		1,292,125,704.8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2,231,627.00				337,798,390.24		5,928,928.94	33,290,724.51		402,125,112.73		841,374,783.42		841,374,783.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2,231,627.00				337,798,390.24			5,928,928.94	33,290,724.51		402,125,112.73		841,374,783.42	841,374,783.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0,743,876.00				310,925,097.58			215,766.93	8,197,026.99		68,974,965.69		409,056,733.19	409,056,733.1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0,405,133.52		100,405,133.52	100,405,133.5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743,876.00				310,925,097.58								331,668,973.58	331,668,973.5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743,876.00				310,925,097.58								331,668,973.58	331,668,973.5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197,026.99		-31,430,167.83		-23,233,140.84	-23,233,140.84
1. 提取盈余公积									8,197,026.99		-8,197,026.9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或股东)											-23,233,140.84		-23,233,140.84	-23,233,140.84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215,766.93					215,766.93		215,766.93	
1. 本期提取							2,267,305.34					2,267,305.34		2,267,305.34	
2. 本期使用							2,051,538.41					2,051,538.41		2,051,538.4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 末余额	82,975,503.00				648,723,487.82		6,144,695.87	41,487,751.50		471,100,078.42		1,250,431,516.61		1,250,431,516.61	

三、公司基本情况

安徽佳力奇先进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称安徽佳力奇碳纤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由安徽佳力奇航天碳纤维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22002301508。自 2017 年 3 月 10 日始，公司股票正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股票代码为 871143。2019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取得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安徽佳力奇碳纤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4747 号），同意佳力奇自 2019 年 12 月 4 日起终止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2024 年 8 月 2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类。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82,975,503 股，注册资本为 82,975,503.00 元，注册地：安徽省宿州市，地址：安徽省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朝阳路 169 号。本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为：航空复材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服务。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路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11、（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五、37、收入”、“五、24、（2）、折旧方法”、“五、25、在建工程”。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00 万人民币
重要的在建工程	500 万人民币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500 万人民币
收到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 万人民币
支付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 万人民币
重要的对外投资	500 万人民币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一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一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一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一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确认组合的依据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方法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	以银行承兑汇票中承兑银行的信用评级作为信用风险特征，“6+9 银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该组合根据历史经验，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	以银行承兑汇票中承兑银行的信用评级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其中非“6+9 银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该组合根据历史经验，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以商业承兑汇票中承兑公司的信用评级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参照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方法计提减值准备
中航信用证组合	以中航信用平台中的开证公司的信用评级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参照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方法计提减值准备

注：“6+9 银行”指：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等 6 家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和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兴业银行、平安银行、光大银行、华夏银行、民生银行、浙商银行等 9 家上市股份制银行，涉及该类银行承兑汇票的背书、贴现等通常满足终止确认条件。

应收账款确认组合的依据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方法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本公司参考其组合内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项确认组合的依据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方法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提方法
组合 1：低信用风险组合（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该组合根据历史经验，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组合 2：账龄组合（本组合为	本公司参考其组合内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提方法
除组合 1、2 外其他应收款项)	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中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应收票据

详见本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详见本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本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详见本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7、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周转材料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19、债权投资

不适用

20、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21、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年限平均法	5年-20年	5%	4.75%-19.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10年	5%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年-5年	5%	19.00%-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年-5年	5%	19.00%-31.67%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本公司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房屋装修及附属设备	实际开始使用/竣工验收孰早
需要安装的整条生产线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或经客户检测合格；(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仅需简单安装的机器设备、电子设备等	实际开始使用/完成安装并验收孰早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7、生物资产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50年	年限平均法	0
软件	10年	年限平均法	0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试制费、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并按以下方式进行归集：

从事研发活动人员的职工薪酬主要指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以及与研发活动密切相关的管理人员和直接服务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主要指直接投入研发活动的相关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主要指用于研发活动的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折旧或摊销。

支出项目名称	归集核算方法及确认依据
职工薪酬	研发人员的职工薪酬支出，按其参与研发项目的工时分摊计入研发项目。
材料	根据研发项目领料单和其他出库单进行汇总，形成各研发项目试验材料耗用明细，并按材料实际成本归集核算至各研发项目。
折旧摊销	研发活动使用的仪器、设备、房屋等固定资产按照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并核算研发费用，并按相

	关工时、面积等合理分摊至各研发项目。
其他支出	按实际发生归集核算至各研发项目。

2)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32、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34、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5、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3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1) 产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的产品销售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收入：

合同已签署并生效，产品交付客户经验收合格无异议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在确认销售收入时：

针对产品价格无需按照军方审定价格另行调整的，则公司与客户签订的产品合同价格为确定价格，在符合上述收入确认条件时按该确定价格确认收入。

针对产品价格需要按照军方审定价格另行调整的，在军方审定价格确定前，由公司与客户按军品采购管理办法和定价规则协商确定合同价格，该价格为暂定价格，在符合上述收入确认条件时按该暂定价格确认收入。在客户产品经军方审价部门审价确定后，客户会基于军审价格与公司另行协商确定产品的最终定价，暂定价格与最终定价的差额计入最终定价的当期收入。

2) 加工服务收入

本公司的加工服务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收入：

合同已签署并生效，加工标的经客户验收合格无异议时或取得客户针对已完成工作量的确认单据时确认加工服务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不适用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9、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商誉的初始确认；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1、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不适用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详见说明	无	0.00

执行《金融工具准则实施问答》关于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规定，根据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企业在期货交易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通常表明企业具有收到合同标的后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从短期波动中获取利润的惯例，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对于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的标准仓单，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的，企业可以在初始确认时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一致应用于符合选择条件的所有标准仓单。对于初始确认时已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标准仓单，企业在后续期间不得撤销该选择。

根据《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 2025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5〕33 号）的要求，企业因执行上述标准仓单相关规定而调整会计处理方法的，应当对财务报表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本公司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为了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情况，公司根据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参考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拟进一步细化公司应收款项的账龄组合，并对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调整，以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本公司对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统一按照账龄分析法，对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账计提比例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账计提比例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1 年以内	5%	5%	5%	5%
1-2 年	30%	10%	30%	10%
2-3 年	80%	30%	80%	30%
3-4 年	100%	50%	100%	50%
4-5 年	100%	80%	10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估计变更进一步细化公司应收款项的账龄组合，并对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调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往各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公司基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余额及账龄基础上进行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导致公司 2025 年减少信用减值损失 3,834,222.78 元。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税收优惠

2025 年 10 月 28 日，佳力奇取得编号为 GR202534002657《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为 15% 的税收优惠政策，税收优惠有效期为三年。佳力奇 2025 年度享有 15% 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文件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额。”

3、其他

无

七、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768.00	17,818.00
银行存款	363,178,497.03	500,088,719.26
其他货币资金	55,265,633.82	86,518,998.33
合计	418,453,898.85	586,625,535.59

其他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0,151,194.45	0.00
其中：		
其他	210,151,194.45	
其中：		
合计	210,151,194.45	0.00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5,201,586.87	1,113,447.89
合计	5,201,586.87	1,113,447.8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5,475,354.60	100.00%	273,767.73	5.00%	5,201,586.87	1,172,050.41	100.00%	58,602.52	5.00%	1,113,447.89
其中：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5,475,354.60	100.00%	273,767.73	5.00%	5,201,586.87	1,172,050.41	100.00%	58,602.52	5.00%	1,113,447.89
合计	5,475,354.60	100.00%	273,767.73	5.00%	5,201,586.87	1,172,050.41	100.00%	58,602.52	5.00%	1,113,447.8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73,767.73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5,475,354.60	273,767.73	5.00%
合计	5,475,354.60	273,767.7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58,602.52	215,165.21				273,767.73
合计	58,602.52	215,165.21				273,767.7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18,189,390.06	369,489,792.35
1至2年	17,628,613.89	19,887,920.12
2至3年	247,000.00	310,000.02
3至4年	310,000.00	
合计	436,375,003.95	389,687,712.4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6,375,003.95	100.00%	22,901,430.89	5.25%	413,473,573.06	389,687,712.49	100.00%	24,688,865.68	6.34%	364,998,846.81
其中：										
账龄组合	436,375,003.95	100.00%	22,901,430.89	5.25%	413,473,573.06	389,687,712.49	100.00%	24,688,865.68	6.34%	364,998,846.81
合计	436,375,003.95	100.00%	22,901,430.89	5.25%	413,473,573.06	389,687,712.49	100.00%	24,688,865.68	6.34%	364,998,846.8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2,901,430.89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436,375,003.95	22,901,430.89	5.25%
合计	436,375,003.95	22,901,430.8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4,688,865.68		1,787,434.79			22,901,430.89
合计	24,688,865.68		1,787,434.79			22,901,430.8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75,328,606.90		375,328,606.90	86.01%	18,766,430.35
第二名	29,216,669.32		29,216,669.32	6.70%	2,276,223.52
第三名	16,476,106.17		16,476,106.17	3.78%	823,805.31
第四名	7,050,435.45		7,050,435.45	1.62%	418,430.30
第五名	2,180,000.00		2,180,000.00	0.50%	109,000.00
合计	430,251,817.84		430,251,817.84	98.61%	22,393,889.48

6、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0.00		0.00			0.00
----	------	--	------	--	--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645,296.13	
合计	1,645,296.13	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45,296.13	100.00%	0.00	0.00%	1,645,296.13					
其中：										
应收票据	1,645,296.13	100.00%	0.00	0.00%	1,645,296.13					
合计	1,645,296.13	100.00%	0.00	0.00%	1,645,296.1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	---------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7,726,497.00	
合计	97,726,497.00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99,371,793.13	97,726,497.00		1,645,296.13	
中航信用证		123,094,981.54	123,094,981.54			
合计		222,466,774.67	220,821,478.54		1,645,296.13	

(8)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07,766.22	143,148.87
合计	607,766.22	143,148.87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其他款项	463,975.23	66,472.49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181,989.75	95,000.00
合计	645,964.98	161,472.49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90,964.98	91,472.49
1 至 2 年	85,000.00	60,000.00
2 至 3 年	60,000.00	0.00
5 年以上	10,000.00	10,000.00
合计	645,964.98	161,472.4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45,964.98	100.00%	38,198.76	5.91%	607,766.22	161,472.49	100.00%	18,323.62	11.35%	143,148.87
其中：										
账龄组合	463,975.23	71.83%	38,198.76	8.23%	425,776.47	66,472.49	41.17%	18,323.62	27.57%	48,148.87
低信用风险组合	181,989.75	28.17%			181,989.75	95,000.00	58.83%			95,000.00
合计	645,964.98	100.00%	38,198.76		607,766.22	161,472.49	100.00%	18,323.62		143,148.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8,198.76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463,975.23	38,198.76	8.23%
低信用风险组合	181,989.75	0.00	0.00%
合计	645,964.98	38,198.7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8,323.62			18,323.62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9,875.14			19,875.14
其他变动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8,198.76			38,198.7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8,323.62	19,875.14				38,198.76
合计	18,323.62	19,875.14				38,198.7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设备退货应收款	400,000.00	1 年以内	61.92%	20,000.00
第二名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85,000.00	1-2 年	13.16%	
第三名	应收其他款项	60,000.00	2-3 年	9.29%	18,000.00
第四名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31,969.44	1 年以内	4.95%	
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17,800.00	1 年以内	2.76%	
合计		594,769.44		92.08%	38,00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147,452.89	81.75%	5,762,324.72	98.34%
1 至 2 年	926,159.85	18.25%	97,087.38	1.66%
合计	5,073,612.74		5,859,412.1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3,111,177.63	61.32%
第二名	500,000.00	9.85%
第三名	257,530.09	5.08%
第四名	242,924.53	4.79%
第五名	240,000.00	4.73%
合计	4,351,632.25	85.77%

其他说明：

10、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8,209,108.27		48,209,108.27	65,026,858.30		65,026,858.30
在产品	32,763,042.82	2,813,925.73	29,949,117.09	27,720,365.98	554,532.91	27,165,833.07
库存商品	33,076,924.04	5,002,909.30	28,074,014.74	33,379,279.79	2,664,943.01	30,714,336.78
周转材料	4,668,093.24		4,668,093.24	3,924,780.57		3,924,780.57

合同履行成本	2,183,024.41		2,183,024.41	3,376,251.99		3,376,251.99
发出商品	15,976,342.67	4,342,527.94	11,633,814.73	24,470,184.82	1,690,062.54	22,780,122.28
合计	136,876,535.45	12,159,362.97	124,717,172.48	157,897,721.45	4,909,538.46	152,988,182.99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单位：元

项目	外购的数据资源存货	自行加工的数据资源存货	其他方式取得的数据资源存货	合计
----	-----------	-------------	---------------	----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行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554,532.91	2,645,917.89			386,525.07	2,813,925.73
库存商品	2,664,943.01	3,041,382.14	386,525.07		1,089,940.92	5,002,909.30
发出商品	1,690,062.54	2,985,330.63	1,089,940.92	1,422,806.15		4,342,527.94
合计	4,909,538.46	8,672,630.66	1,476,465.99	1,422,806.15	1,476,465.99	12,159,362.97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5)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额	2.43	1,301,657.51
合计	2.43	1,301,657.51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0.00			0.00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债权投资核销说明：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利息调整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减值准备	备注
合计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逾期本金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核销情况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非交易性股权投资安徽宿州淮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200,000.00	5,200,000.00						公司持有的安徽宿州淮海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5% 股权，对无控制、无共同控制、无重大影响且无活跃市场，在可预见的未来出售可能性很小的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5,200,000.00	5,200,000.00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0.00			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 发放 现金 股利 或利 润	计 提 减 值 准 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西安君晖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9,194,865.56	-805,134.44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单位：元

项目	转换前核算科目	金额	转换理由	审批程序	对损益的影响	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97,778,572.97	380,445,978.67
合计	397,778,572.97	380,445,978.67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3,657,501.86	269,156,007.76	2,064,680.67	17,751,824.86	522,630,015.15
2. 本期增加金额	5,216,143.67	59,914,177.52		1,404,376.31	66,534,697.50
(1) 购置		7,517,849.96		1,404,376.31	8,922,226.27
(2) 在建工程转入	4,747,915.03	52,396,327.56			57,144,242.59
(3) 企业合并增加					
原值调整	468,228.64				468,228.64
3. 本期减少金额		19,851.33			19,851.33
(1) 处置或报废		19,851.33			19,851.33
4. 期末余额	238,873,645.53	329,050,333.95	2,064,680.67	19,156,201.17	589,144,861.3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0,150,168.59	90,161,487.84	1,515,078.34	10,357,301.71	142,184,036.48
2. 本期增加金额	12,850,298.63	33,477,797.46	225,547.46	2,639,296.28	49,192,939.83
(1) 计提	12,850,298.63	33,477,797.46	225,547.46	2,639,296.28	49,192,939.83

3. 本期减少金额		10,687.96			10,687.96
(1) 处置 或报废		10,687.96			10,687.96
4. 期末余额	53,000,467.22	123,628,597.34	1,740,625.80	12,996,597.99	191,366,288.3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5,873,178.31	205,421,736.61	324,054.87	6,159,603.18	397,778,572.97
2. 期初账面价值	193,507,333.27	178,994,519.92	549,602.33	7,394,523.15	380,445,978.6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110,447.30	29,013,532.40
合计	4,110,447.30	29,013,532.40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车间及配套工程	1,869,908.97		1,869,908.97	1,186,025.38		1,186,025.38
机械设备	2,240,538.33		2,240,538.33	27,827,507.02		27,827,507.02
合计	4,110,447.30		4,110,447.30	29,013,532.40		29,013,532.4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C扫描检测系统	17,699,115.04	18,194,917.85		18,194,917.85			102.80%	已完工				其他
10T 机器人式自动铺丝机	7,850,240.46	6,294,564.06	10,113.80	6,304,677.86			80.31%	已完工				其他
20T 机器人式自动铺丝机	7,797,911.48		6,446,316.46	6,446,316.46			82.67%	已完工				其他
第五台（40T）机器人式自动铺丝机	8,304,373.45		7,355,315.42	7,355,315.42			88.57%	已完工				其他
12 米热压罐	8,671,651.09	388,662.02	8,282,989.07	8,671,651.09			100.00%	已完工				其他
合计	50,323,291.52	24,878,143.93	22,094,734.75	46,972,878.68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286,382.76	6,555,982.21	9,842,364.97
2. 本期增加金额	1,865,700.14		1,865,700.14
新增租赁	1,865,700.14		1,865,700.14
3. 本期减少金额	1,398,079.72		1,398,079.72
租赁到期	1,398,079.72		1,398,079.72

4. 期末余额	3,754,003.18	6,555,982.21	10,309,985.3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04,656.01	3,605,790.21	5,010,446.22
2. 本期增加金额	1,128,794.90	1,311,196.44	2,439,991.34
(1) 计提	1,128,794.90	1,311,196.44	2,439,991.34
3. 本期减少金额	974,883.43		974,883.43
(1) 处置			
租赁到期	974,883.43		974,883.43
4. 期末余额	1,558,567.48	4,916,986.65	6,475,554.1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95,435.70	1,638,995.56	3,834,431.26
2. 期初账面价值	1,881,726.75	2,950,192.00	4,831,918.7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116,460.91			16,184,366.11	41,300,827.02
2. 本期增加金额	1,660,021.70			4,065,466.65	5,725,488.35
(1) 购置	1,660,021.70			4,065,466.65	5,725,488.3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6,776,482.61			20,249,832.76	47,026,315.3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130,808.60			4,926,194.65	9,057,003.25
2. 本期增加金额	536,957.75			1,879,962.23	2,416,919.98
(1) 计提	536,957.75			1,879,962.23	2,416,919.9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667,766.35			6,806,156.88	11,473,923.2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108,716.26			13,443,675.88	35,552,392.14
2. 期初账面价值	20,985,652.31			11,258,171.46	32,243,823.7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四期厂房土地使用权	1,660,021.70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合计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	-----------	-------------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资产的装修费		259,378.90	36,024.85		223,354.05
合计	0.00	259,378.90	36,024.85		223,354.05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5,372,760.35	5,305,914.06	29,675,330.27	4,451,299.54
递延收益	32,899,757.11	4,934,963.57	29,543,058.27	4,431,458.74
租赁负债	3,135,832.72	470,374.91	4,681,441.39	702,216.21
合计	71,408,350.18	10,711,252.54	63,899,829.93	9,584,974.4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3,834,431.26	575,164.69	4,831,918.75	724,787.81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497,987.16	374,698.07	3,676,953.16	551,542.97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51,194.45	22,679.17		
合计	6,483,612.87	972,541.93	8,508,871.91	1,276,330.7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 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 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 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72,541.93	9,738,710.61	1,276,330.78	8,308,643.71
递延所得税负债	972,541.93	0.00	1,276,330.78	0.0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543,917.79		543,917.79	2,246,699.57		2,246,699.57
合计	543,917.79		543,917.79	2,246,699.57		2,246,699.57

其他说明：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5,265,425.13	55,265,425.13	质押	银行承兑 汇票保证 金	86,518,998.33	86,518,998.33	质押	银行承兑 汇票保证 金
合计	55,265,425.13	55,265,425.13			86,518,998.33	86,518,998.33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000.00	2,000,000.00
信用借款	0.00	0.00
短期借款利息	7.34	2,319.44
合计	10,007.34	2,002,319.4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保证借款由路强提供保证担保。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9,344,667.00	156,768,780.50
合计	159,344,667.00	156,768,780.5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12,906,797.60	53,504,428.45
应付设备款	5,380,441.85	20,252,423.92
应付费用款	2,999,392.20	3,045,424.55
应付工程款	804,755.35	3,061,861.91
合计	122,091,387.00	79,864,138.83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3)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否属于大型企业

□是 否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23,233,140.84
其他应付款	2,897,455.63	2,041,898.14
合计	2,897,455.63	25,275,038.98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23,233,140.84
合计		23,233,140.8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党建经费	1,289,161.76	1,124,497.32
应付员工款项	300,501.53	595,306.82
押金、保证金	320,000.00	320,000.00
其他应付暂收	987,792.34	2,094.00
合计	2,897,455.63	2,041,898.14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金	2,000.00	
合计	2,000.00	0.0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655,524.63	105,568,390.82	104,377,453.22	12,846,462.2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68,154.65	7,102,918.29	7,136,610.38	534,462.56
合计	12,223,679.28	112,671,309.11	111,514,063.60	13,380,924.79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805,048.28	90,226,408.87	88,972,664.86	12,058,792.29
2、职工福利费		4,331,632.40	4,331,632.40	
3、社会保险费	272,423.96	3,518,727.59	3,547,576.27	243,575.2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14,688.95	3,137,791.48	3,164,309.94	188,170.49
工伤保险费	57,735.01	380,936.11	383,266.33	55,404.79
4、住房公积金	383,708.71	3,078,010.00	3,008,467.00	453,251.71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4,343.68	4,413,611.96	4,517,112.69	90,842.95
合计	11,655,524.63	105,568,390.82	104,377,453.22	12,846,462.2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51,129.08	6,886,796.58	6,919,202.71	518,722.95
2、失业保险费	17,025.57	216,121.71	217,407.67	15,739.61
合计	568,154.65	7,102,918.29	7,136,610.38	534,462.56

其他说明：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571,214.98	3,638,705.33
企业所得税	2,293,337.67	6,398,512.74
个人所得税	208,200.65	287,652.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8,872.66	237,716.22
教育费附加	132,374.00	101,878.38
地方教育费附加	88,249.33	67,918.92
房产税	420,007.82	408,980.22
土地使用税	209,667.88	209,667.88
印花税	109,990.90	97,392.48
水利基金	60,244.39	76,172.65
契税	48,000.00	
合计	8,450,160.28	11,524,597.00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49,333.28	1,001,008.3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319,322.86	2,170,523.03
合计	3,368,656.14	3,171,531.36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00,000.00
信用借款	1,960,000.00	2,000,000.00
长期借款利息	8,032.64	6,258.3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49,333.28	-1,001,008.33
合计	918,699.36	2,005,25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 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 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826,137.96	2,574,196.85
未确认融资费用	-9,628.10	-63,278.49
合计	816,509.86	2,510,918.36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9,543,058.27	7,000,000.00	4,243,301.16	32,299,757.11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		2,600,000.00	2,0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合计	29,543,058.27	9,600,000.00	6,243,301.16	32,899,757.11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2,975,503.00						82,975,503.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合计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48,723,487.82			648,723,487.82
合计	648,723,487.82			648,723,487.8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安全生产费	6,144,695.87	2,677,085.52	1,709,532.42	7,112,248.97
合计	6,144,695.87	2,677,085.52	1,709,532.42	7,112,248.9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1,487,751.50			41,487,751.50
合计	41,487,751.50			41,487,751.5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71,100,078.42	402,125,112.7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71,100,078.42	402,125,112.7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321,735.73	100,405,133.5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197,026.99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595,100.60	23,233,140.84
期末未分配利润	511,826,713.55	471,100,078.4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使用资本公积弥补亏损详细说明：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63,150,226.64	624,736,106.84	626,663,903.53	449,369,301.89
其他业务	607,488.31	430,704.15	170,316.05	93,607.93
合计	763,757,714.95	625,166,810.99	626,834,219.58	449,462,909.82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飞机复材零部件							726,086,324.49	592,405,852.45
导弹复材零部件							225,473.45	1,419,117.58
制造及技术服务							36,838,428.70	30,911,136.81
其他业务收入							607,488.31	430,704.1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759,070,233.95	621,340,297.13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4,687,481.00	3,826,513.86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直销							763,757,714.95	625,166,810.99
合计							763,757,714.95	625,166,810.99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26,460,350.58 元，其中，226,460,350.58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68,908.37	1,716,587.12
教育费附加	906,363.13	1,226,133.65
房产税	1,651,991.78	1,635,920.88
土地使用税	838,671.52	838,671.52
车船使用税	2,550.00	3,510.00
印花税	468,432.34	289,834.62
水利建设基金	458,266.53	376,375.49
合计	5,595,183.67	6,087,033.28

其他说明：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307,803.80	13,393,353.71
折旧与摊销	6,989,140.75	6,640,135.36
业务招待费	1,910,929.04	2,667,307.28
服务费	4,337,069.66	1,706,037.06
宣传费	2,053,477.27	1,227,334.39
办公费	548,730.96	675,036.71
修理费	492,318.11	663,400.29
交通差旅费	455,119.24	573,488.79
绿化清洁费	503,822.63	389,379.55
其他	1,331,204.83	694,635.77
合计	34,929,616.29	28,630,108.91

其他说明：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968,912.56	5,858,603.25
业务招待费	2,265,570.61	3,461,774.52
交通差旅费	803,023.63	733,072.96
折旧与摊销	504,867.47	366,273.51
办公费	141,736.92	104,628.53
业务宣传及展览费	544,497.16	6,055.05
其他	181,910.48	838.94
合计	12,410,518.83	10,531,246.76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185,596.51	15,292,105.49
材料费	15,123,118.43	4,303,736.29
试制费	5,147,865.35	2,829,504.80

技术服务费	5,076,305.20	3,440,405.32
交通差旅费	950,231.07	753,245.71
折旧与摊销	6,157,386.62	6,590,800.83
办公费	119,504.87	149,275.75
其他	401,823.48	797,594.58
合计	47,161,831.53	34,156,668.77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53,734.06	2,458,585.59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73,300.72	220,503.66
减：利息收入	3,102,629.66	4,905,006.46
手续费	14,741.79	14,360.55
合计	-2,834,153.81	-2,432,060.32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1,355,987.07	27,574,507.57
进项税加计抵减	4,075,325.73	2,090,892.24
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607,300.00	339,000.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43,442.86	40,822.31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0.00	0.00

其他说明：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1,194.45	0.00
合计	151,194.45	0.00

其他说明：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05,134.4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675,039.4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3,819.92	
合计	1,183,724.92	0.00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15,165.21	-58,602.5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87,434.79	-14,765,777.9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9,875.14	-15,104.38
合计	1,552,394.44	-14,839,484.87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672,630.66	-2,386,728.57
合计	-8,672,630.66	-2,386,728.57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508.50	-2,119.71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	6,201.16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技能大赛收入		488,465.29	
其他		1.15	
合计	0.00	488,466.44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25,000.00	205,000.00	225,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50,000.00	36,272.10	750,000.00

其他	21,865.88		21,865.88
合计	996,865.88	241,272.10	996,865.88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735,804.21	15,562,852.2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30,066.90	-2,505,590.13
合计	3,305,737.31	13,057,262.1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0,627,473.0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094,120.9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9,367.9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51,263.8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6,519,015.47
所得税费用	3,305,737.31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4,712,685.91	26,857,338.73
利息收入	3,196,331.87	4,678,913.44
备用金		1,380,600.00
保证金	40,000.00	380,860.83
个税手续费返还	46,049.43	43,271.65
其他	34,582.00	1,450,676.11
合计	28,029,649.21	34,791,660.7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26,293,695.67	24,139,627.40
备用金		1,380,600.00
捐赠支出	10,000.00	205,000.00
保证金	55,000.00	175,000.00
其他		521,737.69
合计	26,358,695.67	26,421,965.0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0.00	0.00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0.00	0.0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0.00	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费用		22,846,265.49
设备租金	1,567,237.39	1,795,664.90
房租	1,905,891.04	837,046.00
合计	3,473,128.43	25,478,976.3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7,321,735.73	100,405,133.52
加：资产减值准备	7,120,236.22	17,226,213.4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9,192,939.83	43,713,909.53
使用权资产折旧	2,439,991.34	2,053,331.40
无形资产摊销	2,416,919.98	2,125,357.0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024.85	11,340.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83,724.92	2,119.7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50,000.00	36,272.1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1,194.4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3,734.06	2,838,585.5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30,066.90	-1,081,246.2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24,343.9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021,186.00	-65,140,644.5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078,758.39	-274,035,500.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5,767,571.91	116,385,241.9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476,595.26	-56,884,230.3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3,188,265.03	500,106,537.2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00,106,537.26	324,654,149.8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6,918,272.23	175,452,387.3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63,188,265.03	500,106,537.26
其中：库存现金	9,768.00	17,818.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63,178,497.03	500,088,719.2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3,188,265.03	500,106,537.26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55,265,425.13	86,518,998.33	使用受限
合计	55,265,425.13	86,518,998.33	

其他说明：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无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366.97	0.00
合计	366.97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适用 不适用**83、数据资源****84、其他****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185,596.51	15,292,105.49
材料费	15,123,118.43	4,303,736.29
试制费	5,147,865.35	2,829,504.80
技术服务费	5,076,305.20	3,440,405.32
交通差旅费	950,231.07	753,245.71
折旧与摊销	6,157,386.62	6,590,800.83
办公费	119,504.87	149,275.75
其他	401,823.48	797,594.58
合计	47,161,831.53	34,156,668.7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7,161,831.53	34,156,668.77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	------	--------	------------	----------	------------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	------	------	------	------	--------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	-------------	-------------------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	--------	--------	--------	--------	-----	----------	---------------	----------------	----------------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	---------	---------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货币资金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净资产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	----------	--------------	----------------	------------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 现金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差额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9,543,058.27	7,000,000.00		4,243,301.16		32,299,757.11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递延收益		2,600,000.00		2,0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243,301.16	3,797,168.8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7,112,685.91	24,157,338.73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

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 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套期类别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10,151,194.45		210,151,194.45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0,151,194.45		210,151,194.45
（1）理财产品		210,151,194.45		210,151,194.45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200,000.00	5,2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1,645,296.13	1,645,296.1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10,151,194.45	6,845,296.13	216,996,490.58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为短期保本浮动收益的银行理财产品，其公允价值是采用约定的预期收益率计算的未来现金流量的方法来确定。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系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公司采用票据账面金额确认其公允价值。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采用历史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路强。梁禹鑫为路强的一致行动人，宿州广融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路强实际控制的企业。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路强。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宿州广融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路强控制的企业
珠海聚众力源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路强控制的企业
海南梁氏科技有限公司	梁禹鑫控制的企业
华控科工（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华控湖北科工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霍尔果斯华控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路强	董事长、总经理
梁禹鑫	董事
陆玉计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金豫江	董事
肖军	独立董事
刘超	独立董事
刘思	独立董事
陈肖	监事会主席
陈争	职工监事
杨建波	职工监事
程建华	副总经理
许翔	职工董事
安徽云枢智航科技有限公司	路强控制的企业
安徽正奕恒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路强控制的企业
安徽煦易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路强控制的企业
安徽阅众甫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路强控制的企业
宿州琨臻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路强控制的企业
宿州昆嵩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路强控制的企业
安徽佳力奇控股有限公司	路强控制的企业
西安现代服务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南京明瑞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南京明瑞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西安君晖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云枢智航科技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西安君晖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061,946.90	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路强	20,000,000.00	2023年12月27日	2025年03月27日	是
路强	10,000,000.00	2023年12月28日	2025年03月28日	是
路强	1,000,000.00	2024年05月16日	2025年05月15日	是
路强	1,000,000.00	2024年05月30日	2025年05月06日	是
路强	10,000.00	2025年06月30日	2026年06月30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云枢智航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西安君晖航空科技有限公司股权	20,869,905.00	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673,196.91	6,861,396.02

(8) 其他关联交易**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西安君晖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	60,000.00		

说明：西安君晖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1-9 月为公司联营企业，自 2025 年 10-12 月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7、关联方承诺**8、其他****十五、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6、其他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1.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1.00
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公司拟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82,975,50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297,550.3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	------	------------------	-------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924,732.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112,685.9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51,194.4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13,819.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6,865.8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741,614.86	
合计	15,513,951.6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2%	0.69	0.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0%	0.50	0.5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无